

标段编号：2018-440327-84-01-717759007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p>1.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p> <p>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p>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p>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施工业绩【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情况：</p> <p>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3.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4.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5.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p> <p>6.本项目企业业绩需为: 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施工业绩【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情况：</p> <p>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 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 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p> <p>3.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为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p>

	<p>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4.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5.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6.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p> <p>7.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需为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担过装饰装修工程业绩,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不超过五项)</p>	<p>企业业绩获奖情况（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承担过装饰装修工程业绩，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p> <p>注：1.国家级工程奖项：获得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定的“国家优质工程”、或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奖”）。</p> <p>2.提供施工合同及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发布的有关文件作为获奖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予计取。</p> <p>3.如为获奖项目参建方，提供该项目获奖证书或作为获奖项目参建方的关键信息页扫描件。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发布的有关文件作为获奖证明。（证明文件需体现为获奖项目参建方，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予计取）。</p> <p>4.获奖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获奖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进行清标认定。</p> <p>5.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装饰装修工程业绩，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p>	<p>1.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p> <p>3.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p>

注：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p>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p>	<p>项目负责人: 刘志文</p> <p>项目负责人资格: 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p>	<p>1.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p> <p>2.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p>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p>	<p>1. 项目名称: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合同额: 11226.40 万元, 竣工时间: 2021.06.30。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14-21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22-28 (3) 指标数据页码: P13-28</p> <p>2. 项目名称: 齐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附属工程, 合同额: 6282.8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0.22。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30-33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34-40 (3) 指标数据页码: P29-40</p> <p>3. 项目名称: 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 合同额: 5398.33 万元, 竣工时间: 2022.10.10。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42-47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48-56 (3) 指标数据页码: P41-56</p> <p>4. 项目名称: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室内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合同额: 2798.00 万元, 竣工时间: 2020.05.30。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58-62 (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63 (3) 指标数据页码: P57-63</p> <p>5. 项目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 合同额: 2692.51</p>	<p>1.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4)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5)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6)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万元，竣工时间：2022.07.30。</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65-72</p> <p>(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73-79</p> <p>(3) 指标数据页码：P64-79</p> <p>6. 项目名称：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额：24070.52万元（装饰装修部分金额：3111.92万元），竣工时间：2022.12.26。</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82-85</p> <p>(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86-90</p> <p>(3) 指标数据页码：P80-92</p> <p>7.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合同额：2914.85万元，竣工时间：2022.01.20。</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94-99</p> <p>(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100-106</p> <p>(3) 指标数据页码：P93-106</p> <p>8. 项目名称：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改造工程总承包，合同额：2434.00万元，竣工时间：2020.01.22。</p> <p>(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08-113</p> <p>(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114-120</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07-120</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 (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 (不超过五项)</p>	<p>项目负责人：刘志文</p> <p>1. 项目名称：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额：24070.52万元（装饰装修部分金额：3111.92万元），竣工时间：2022.12.26。</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24-127</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132</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22-134</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128-132</p> <p>2.</p> <p>3.</p> <p>4.</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5.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承担过装饰装修工程作为参建单位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不超过五项)</p>	<p>1.奖项名称: 2019-2020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颁奖单位: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获奖时间: 2020 年 12 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137-141</p> <p>(2) 获奖证书页码: P136</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136-148</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142-148</p> <p>2.奖项名称: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项目名称: 莲塘口岸-旅检区建筑施工总承包, 颁奖单位: 中国建筑业协会; 获奖时间: 2021 年 12 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150-154</p> <p>(2) 获奖证书页码: P149</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149-162</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155-162</p> <p>3.奖项名称: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项目名称: 振石科技中心, 颁奖单位: 中国建筑业协会; 获奖时间: 2021 年 12 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164-185</p> <p>(2) 获奖证书页码: P163</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163-186</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186</p> <p>4.奖项名称: 2021-2022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项目名称: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装修及室外工程 II 标段, 颁奖单位: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获奖时间: 2022 年 06 月 16 日。</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188-193</p> <p>(2) 获奖证书页码: P187</p> <p>(3) 指标数据页码: P187-194</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P194</p> <p>5.奖项名称: 2021-2022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项目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p>	<p>1.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证明资料中的工程名称、主体单位、获奖日期、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获奖证书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项目 II 标精装修施工工程，颁奖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06 月 16 日。</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96-200</p> <p>(2) 获奖证书页码：P195</p> <p>(3) 指标数据页码：P195-208</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201-208</p> <p>6.奖项名称：2019-2020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项目名称：文登整骨烟台医院一期装饰装修工程，颁奖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p> <p>(1) 获奖业绩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201-213</p> <p>(2) 获奖证书页码：P209</p> <p>(3) 指标数据页码：P209-213</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中格式提供。</p>

1、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 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刘志文	性别	男	年龄	35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21989110955 51	手机号码	19989897736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 年限	3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6201720181795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海南博整乐城国际 医疗旅游投资有限 公司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 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 购、施工总承包(EPC) (含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24070.52 万元 装饰装修部分金 额：3111.92 万元	2021.04.25 2022.12.26	已完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 结构工程； 海南省建筑施工安全 文明“标准化”工地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12日
- 2025年03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志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1月09日

注册编号: 粤1362017201817959



聘用企业: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13至2027-03-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志文

个人签名: *刘志文*
签名日期: 2024.1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3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3138

姓 名:刘志文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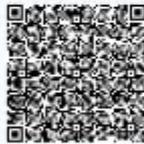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1989年11月0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6月07日

有 效 期:2024年05月27日 至 2027年06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7日



B337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0279

姓名: 刘志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62202198911095551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sw.com/zcque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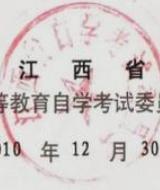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刘志文

身份证号: 362202198911095551

证书编号: 65360108085006442

参加 **建筑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江西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0年12月30日



高等院校
江西师范大学
2010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1-10 0128249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志文

社保电脑号：806553796

身份证号码：3622021989110955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0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08	8160.0	1224.0	652.8	1	8160	489.6	163.2	1	8160	40.8	8160	50.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08	8160.0	1224.0	652.8	1	8160	489.6	163.2	1	8160	40.8	8160	50.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08	8160.0	1224.0	652.8	1	8160	408.0	163.2	1	8160	40.8	8160	50.92	8160	65.28	16.32
2024	02	705008	8160.0	1224.0	652.8	1	8160	408.0	163.2	1	8160	40.8	8160	50.92	8160	65.28	16.32
2024	03	705008	8160.0	1224.0	652.8	1	8160	408.0	163.2	1	8160	40.8	8160	63.65	8160	65.28	16.32
2024	04	705008	8160.0	1305.6	652.8	1	8160	408.0	163.2	1	8160	40.8	8160	63.65	8160	65.28	16.32
2024	05	70500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6.0	7000	56.0	14.0
2024	06	70500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6.0	7000	56.0	14.0
2024	07	70500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6.0	7000	56.0	14.0
2024	08	70500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6.0	7000	56.0	14.0
2024	09	70500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6.0	7000	56.0	14.0
2024	10	70500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56.0	7000	56.0	14.0
合计			14145.6	7276.8			4711.2	1819.2			454.8		720.18	630.16		163.4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c65d3e326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08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11226.40	2021.06.30	
2	齐河县城城市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齐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附属工程	6282.83	2022.10.22	装饰装修工程
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	5398.33	2022.10.10	
4	泰康(湖北)医疗不动产有限公司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室内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2798.00	2020.05.30	
5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	2692.51	2022.07.30	
6	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合同金额:24070.52 装饰装修部分金额:3111.92	2022.12.26	含装饰装修工程
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2914.85	2022.01.20	
8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改造工程总承包	2434.00	2020.01.22	

(1)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GT-2020-F6519.6-0267

料号	序号
GTJT-H-01-2020-0144A	002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70062002001
标段名称: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226.405065万元
中标工期: 268天
项目经理(总监): 阚金良



本工程于 2019-12-1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4-02

查验码: 531798231946868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②合同关键页

GT-2020-PCS 19 5- 0267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DB4507J-117-2020-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档号	序号
GTJT-H-01-2020-0144	001/1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汕尾市汕可路以西, 毗邻汕尾高铁站

发 包 人: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仅限于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汕尾市汕可路以西，毗邻汕尾高铁站

发 包 人：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作业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汕尾市汕可路以西,毗邻汕尾高铁站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广东省汕尾市广东省汕尾市汕可路以西,毗邻汕尾高铁站,交通便利。本项目建设分三个子项单体,医疗综合楼、行政后勤综合楼及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166503.3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15893.9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0609.38 平方米。医疗综合楼:地上裙房 4 层(不含设备层),塔楼 15 层(含架空层),建筑总高度 68.90 米。平面功能:主要为门诊急诊、医技及住院病房等。行政后勤综合楼:地上 7/6 层(含架空层),建筑总高度 30.70/29.80 米。平面功能:主要为食堂、值班宿舍、会议、行政办公、科研教学等。地下室:地下 2 层,层高为 6.0/3.9 米,总建筑面积 50609.38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地下停车库、医技用房、设备用房。该车库在地下一层整体联通。人防设施:本人防工程为平战结合甲类民防工程。平时为汽车库,战时为急救医院,人防建筑面积共 19435 平方米。

防火等级: 医疗综合楼、后勤综合楼为一类高层,耐火等级一级;地下车库同为一级耐火等级。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内容包括施工、采购、调试、验收、移交、保修以及与工程建设密切相关的报批报建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室内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所示的医疗综合楼、住院部楼、

后勤宿舍楼、行政科研楼、报告厅的地面、墙面、天花装饰工程，洁具五金、室内灯具、开关面板的采购及安装，白蚁防治工程、室内装修甲醛处理，防水工程及精装修范围内的安装工程。

2、厨房的精装修、设备采购及安装。

3、标识导向系统。

4、图纸所示范围内部分洁净及屏蔽工程（已发包给总承包单位的除外）。

本工程承包范围若存在不明确的部分或内容，则以施工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提供的专业工程界面划分文件为准。

本专业工程的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02月26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1月20日（以取得竣工验收合格文件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6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24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7.29%（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质量达到合同、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取得国家或地方政府要求的相关证照。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贰佰贰拾陆万肆仟零伍拾元零陆角伍分，人民币（小写）¥112264050.6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壹万陆仟柒佰玖拾玖元贰角壹分（¥1516799.2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元整（¥126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佰陆拾玖万元整（¥969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本合同中其他条款与本条款不一致的，以本条款为准）：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中国大港新区科研保障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文件

③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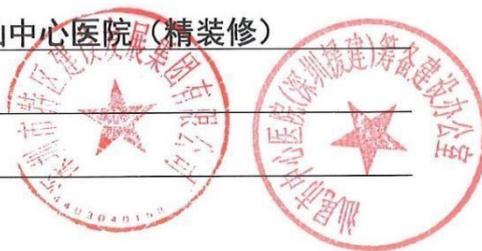
GD-E1-914 0 0 1

仅供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竣工验收及初始备案工程档案使用

工程名称: 深汕中心医院(精装修)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仅供大港新区土地保障工程勘察及引地安置工程投标使用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汕中心医院（精装修）				
工程地点	汕尾市火车站片区汕可路西侧，站前横路以南	建筑面积	166503.37m ²	工程造价	11226.40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5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5012020092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387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2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汕尾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16		
建设单位	汕尾市中心医院（深圳援建）筹备建设办公室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汕尾市公信建设工程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国良
副组长	李明启、刘娟、
组员	郭海峰、曾运华 罗文科、李志高、贺灵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伟荣	蒲胜、汤正中、曹向春、朱景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炯彪	薛永元、弓生红
工程质控资料	黄金泉	蔡紫茵、陈维仕、吴荧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0 项 求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7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0 项 求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0 项 求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项,其中: 经甲审付台安 / 项 经核定符合要 / 项 求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E1-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强	特区建设			
2	李强	特区建设			李强
3	郭海锋	特区建设			郭海锋
4	冯冲	广田			
5	冯冲	特区建设			冯冲
6	冯冲	特区建设			冯冲
7	曹明松	特区建设			曹明松
8	蔡崇茵	特区建设			蔡崇茵
9	黄金泉	特区建设			黄金泉
10	郭天清	特区建设			郭天清
11	王强	中行	经理	中级	王强
12					
13	李强	深圳中裕行顾问	总盟	高级	李强
14	李强	深圳广田集团			
15	王强	建筑设计			
16					
17	李强	中行	经理		李强
18					
19	李强	中行			李强
20					
21	李强	广田			李强
22	李强	广田			李强
23	李强	广田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已按合同约定施工规范施工完毕，验收合格，符合
 使用要求

仅供大湾区妇幼保健院工程验收及引地安置工程验收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2) 齐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附属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②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3-122-齐河医院附属工程-01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精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齐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附属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种类: 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26503X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账号: 31001522917055435820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电话: 021-61691997

分包人(全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种类: 一般纳税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59041F

资质证书号码: D1441451882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资质专业、等级及有效期: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 安许证字[2019]021580 延

合格分包商编号: 20160804014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开户人名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7300052512074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电 话: 0755-25886666

电 子 邮 箱: 726778085@qq.com (承包人文件发至该邮箱即视为已送达至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鉴于承包人与齐河县城市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 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施工及其保修事项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与承包范围

工程名称: 齐河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齐河县纬十九路以南, 纬二十路以北, 黄河大道以西, 新华路以东

承包范围: 承包人指定图纸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 I 标段。楼地面面层(包括防滑地砖楼

地面、防滑地砖楼梯面等),墙柱面块料踢脚线,墙柱面面层(包括:墙面瓷砖、石膏板隔墙等),天棚面层(包括:石膏板吊顶、矿棉板吊顶、铝板吊顶等)、楼梯栏杆、活动栏杆等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粘结层及面层的铺设、嵌缝、刷防护材料、酸洗、打蜡、切割、磨边、细部处理、材料运输(不限次数,包括人工搬运)、擦缝、基层及面层清理、贴嵌防滑条、吊杆安装、龙骨安装、基层板铺贴、面层铺贴、天棚吊顶检修孔的位置处理、金属及木饰面油漆、定位、横梁、栏杆扶手的刷漆、下样、支托、煨管、焊接、安装,配合电气二次配管及电气管路变更的墙板、地面或顶面的修补、与其他分包人独立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的配合、协助承包人为其他分包队伍现场施工提供便利等与装饰装修工程有关的其它事项)。合同中写明的或隐含的由分包人的任何义务产生的任何工作以及合同中虽未提及但可合理推论得到的对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或为了符合及实现合同目的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具体承包范围以承包人现场划分为准。承包人认为分包人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或有其他履约能力不足的情况时,可随时减少分包人的施工范围和施工内容,自更改通知到达分包人时生效。承包范围的调整不能免除分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分包人不得以承包范围调整为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捌拾贰万捌仟贰佰捌拾陆圆贰角贰分(¥65828286.22元);不含增值税价款为:¥60392923.14元,增值税为¥5435363.08元,税率为9%的合规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最终价款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本合同安全文明措施费¥1981189.42元,此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内,随工程进度款同比例支付,不再单独支付。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5月20日(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下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1年7月30日。总日历天数:72日历天。

本工程随发包人的调整而调整,工程开工之前需要分包人施工或配合的工作,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承包人的调遣、安排;主要控制点具体详见施工时现场人员的具体要求。本工程如果由于发包人原因需调整工期计划,则分包人的工期计划随之调整,自承包人书面通知分包人之日起生效,分包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

四、质量标准:

质量等级:合格;质量奖项:确保德州市天衢杯,确保泰山杯,争创鲁班奖。

五、安全文明与绿色施工标准

山东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六、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和账号，支付本合同应支付的合同价款，以及合同约定的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2、未经承包人书面同意，分包人不得将本合同债权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未经承包人书面同意，分包人擅自就基于本合同对承包人享有的债权与他人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和向承包人送达的债权转让通知书不对承包人发生债权转让效力。若分包人擅自转让基于本合同对承包人享有的债权引发诉讼、仲裁纠纷或给承包人造成其他损失的，由分包人向承包人赔偿全部损失并向承包人承担本合同标的额 10%的违约金。

3、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终止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合同订立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8 号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工程竣工后终止。

承包人：（盖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15318820507

分包人：（盖章）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13600141713

③竣工验收报告

LZJ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记录表

建设单位： 齐河县城市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齐河县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医疗中心项目

竣工验收时间： 2022.10.22

LZJ22-01

工程名称	齐河县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医疗中心项目				
工程地址	齐河县纬十九路以南、纬二十路北侧、新华路以东、黄河大道以西				
建筑面积	199110.94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一层地上二十二层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勘察单位名称	德州金浩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设计单位名称	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名称	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开工时间	2017年12月20日	工程竣工时间	2022年10月2日		
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371425201800067号 建字第371425201800069号	施工许可证编号	371425201810170101 371425201810180101		
工程造价	150000 万元				
工程概况:	<p>本工程为齐河县人民医院新建综合医院项目，由四层门诊楼、四层医技楼、五层科研办公楼、五层内科病房楼、22层外科病房楼组成。本次设计医疗区总建筑面积199110.94m²，地上建筑面积1499274.18m²，地下建筑面积为：49836.76m²；建筑地上22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91.1m，属于一类高层公共建筑。各层功能布局如下：地下一层：地下停车 人防 水泵房 消防泵房 高低压变配电室 洗衣房 直线加速器。一层：门诊挂号收费 门诊药房 儿科门诊 外科门诊 急救中心 放射科 核医学科 体检中心 高压氧 营养餐厅。二层：内科门诊、妇产科门诊、功能检查科、检验科、内镜中心、中心供应室、儿科病房区、妇科病房区、血液透析科、科研办公区三层：中医科门诊 口腔门诊 眼科门诊 耳鼻喉门诊 手术室 产房 产科病房 心内科病房 心内科监护室 病房药房。四层：手术室净化机房 康复大厅 重症监护室 输血科 病理科 信息机房 内科病房护理单元 科研办公区。五层：病房区标准护理单元 医院活动区、会议室 六-二十二层：外科病房楼标准护理单元。</p>				

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Signature] (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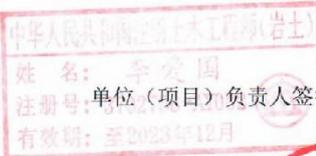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岩土工程师

姓名：李爱国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李爱国 (公章)

注册号：[Number]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交付要求的全部内容，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号：[Number]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Signature]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合格

张思涛 注册号：[Number] 有效期：[Date]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Signature]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Number] 有效期：[Date]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Signature] (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的意见：合格

质量等级：优良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符合质量标准，备案后同意使用。

竣工验收程序:

我单位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于____年__月__日组织德州金浩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_____专家组成验收小组,制定了验收方案,对齐河县人民医院综合病房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过程中,齐河县质量监督站(质量监督机构)对工程竣工验收实施了监督。

竣工验收内容:

验收人员听取和审阅了齐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德州金浩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及工程档案资料,对工程质量进行实地检查。

竣工验收组织:

我单位组织德州金浩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山东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人员及_____专家成立了验收组。耿慧任组长,孙明任副组长,刘凯、孙振、顾太平、高燕、周石峰、耿丁毅为验收组成员,制定了验收方案,对工程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标准:
现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有关规定。

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检查情况:

合格,符合要求。

工程档案资料检查情况:

经检查,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观感检查情况:

好,同意验收。

LZJ22-04

工程竣工验收组成员名单

2022 年 / 月 / 日

项目	姓名	工作单位	资格级别 (或职称)	职务	本人签字
组长	张慧	齐河县城市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高工	土建	
副组长	彭方顺	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土建	
	张思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土建	
	李维东	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	
验收组成员	刘凯	齐河县人民医院	工程师	土建	
	郭振	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	
	顾大平	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装	
	高燕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	
	周召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	
	赵丁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	
	张慧	齐河县人民医院	高工	土建	
	彭方顺	齐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土建	
建设单位(公章):					
					
<p>注：组长应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担任。各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有关人员在现场签字，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质量等级：合格（由验收组下结论，验收组长填写）</p>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001

工程名称	齐河城投医疗中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5层 150218.38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江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张思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燕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检查符合规定 5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1 项，符合规定 31 项，	检查及抽查项目符合要求	
		共抽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	检查及抽查项目符合要求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5	综合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维东
 注册号：3702758-AY002
 有效期至：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李维东
 注册号：3700623
 有效期至：至2021年6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001

工程名称	齐河县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22层 48892.56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江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张思涛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燕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1 项，符合规定 31 项，	检查及抽查项目符合要求	
		共抽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	检查及抽查项目符合要求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张思涛	李维东	李维东	李爱国	李爱国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应由单位项目负责人代表书面授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李维东
注册号：3700623-031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李维东
注册号：37004092
有效期：2025.1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爱国
注册号：3702758-18009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3) 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

① 中标通知书

GT-2021-YX-G-0098

档号	序号
GTJT-H-01-2021-0160	00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6043006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
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5398.328123万元

中标工期: 548

项目经理(总监): 张新芝



本工程于 2020-12-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3-09



查验码: 274228189754727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②合同关键页

286

档号	序号	副本
GTJT-H-01-2021 -0160	002/1	



合同编号： JXS-043-2021

GT-2021-YX-G-0098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

项目名称：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装修装饰工程合同协议书

承包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一年三月



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 装修装饰工程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陈良毅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51161623662

本工程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

工程地点：福田区安托山一路与侨香路交汇处

工程内容：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结构形式：框架+剪力墙

层 / 幢：14/1（地上 14 层，地下 3 层）

建筑面积：54505.45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函〔2014〕1602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为综合楼地下室电梯厅和地上主体部分的室内装饰装修（实验室专项装修除外）和电气照明、综合楼地上主体室外格栅吊顶及吊项内照明灯具等、洗消中心和医疗垃圾处理站室内装饰装修等，装饰装修面积约为 2.4 万平方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8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48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玖拾捌万叁仟贰佰捌拾壹元贰角叁分（¥53983281.23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万捌仟玖佰零肆元叁角陆分（¥708904.3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万元（¥600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元（¥130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0%即933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

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6 份，承包人 4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3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六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中标通知书

2、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3、工程质量保修书

4、项目经理委托书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
中心（公章）

承 包 人：深圳市广田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2001 号鸿昌广场六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25886666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账 号：

账 号：33705010010007247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③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工程使用

工程名称：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仅限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工程使用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急救血液信息三中心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福田区侨香路与安托山一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54505.45m ²	工程造价	53983281.2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十四层 地下：三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301101510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5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68-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兆颖
副组长	罗剑锋、陆东伟、郭福良、甘雪森
组员	岑崇超、史伟民、陈晖、何季昆、戴泰绵、郭孔旭、包江华、陶茂龙、曾超、刘帅、莫贵婷、陈婷婷、张丙国、孙鹏、曹前、徐筑林、李承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剑锋	陶茂龙、甘雪森、曹前、齐旭、郭福良、李承、史振星、彭永文、卓志杰、黄兴、黄辉、高尚峰、张丙国、郭孔旭、张举、邓晓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史伟民	刘帅、杜艳利、詹建军、易喜成、陈刚、秦开明、陈良毅、聂传波、邵磊、王志松
工程质控资料	陈婷婷	莫贵婷、李杜桦、李娟、罗雨晴、曹海林、宋玮、朱健、赵建华、戴泰绵、王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完整、齐全、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完整、齐全、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完整、齐全、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徐兆颖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徐兆颖
2	罗剑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中级工程师	罗剑锋
3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前期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岑崇超
4	史伟民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史伟民
5	陈晖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陈晖
6	何季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何季昆
7	戴泰绵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戴泰绵
8	郭孔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郭孔旭
9	包江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包江华
10	甘雪森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筑源院副院长	一级注册建筑师，助理工程师	甘雪森
11	曹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筑源院副院长	一级注册工程师，结构高级工程师	曹前
12	李杜桦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	李杜桦
13	詹建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詹建军
14	杜艳利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暖通高级工程师	杜艳利
15	陈刚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陈刚桥
16	郑建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幕墙工程师	/	郑建华
17	高承宇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电气工程师	/	高承宇
18	齐旭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质量监督	工程师	齐旭
19	徐筑林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审核	高级工程师	徐筑林
20	陆东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陆东伟
21	陶茂龙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	陶茂龙
22	曾超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助理工程师	曾超
23	刘帅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员	/	刘帅
24	莫贵婷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莫贵婷
25	陈婷婷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陈婷婷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王强	广田集团		/	王强
27	王强	广田集团		/	王强
28	王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王强
29	杨晓斌	深圳市星火电子有限公司		/	杨晓斌
30	朱石山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朱石山
31	陶华芳	深圳市利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陶华芳
32	余平福	深圳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余平福
33	关玉梅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	关玉梅
34	杨晓斌	南京万科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杨晓斌
35	杨晓斌	万科集团		/	杨晓斌
36	刘知华	嘉宝莉涂料		/	刘知华
37	谭文伟	中建一局		/	谭文伟
38	房晓斌	上海开迪		/	房晓斌
39	杨晓斌	万科公司		/	杨晓斌
40	李松	万科		/	李松
41	杨晓斌	东方雨虹		/	杨晓斌
42	杨晓斌	中建一局		/	杨晓斌
43	邓晓斌	深圳万科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邓晓斌
44	杨晓斌	中建一局		/	杨晓斌
45	孙晓斌	中建一局		/	孙晓斌
46	曹晓斌	工商银行		/	曹晓斌
47	杨晓斌	中建一局		/	杨晓斌
48	杨晓斌	万科集团		/	杨晓斌
49	杨晓斌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杨晓斌
50	杨晓斌	中建一局		/	杨晓斌
51	李松	深圳华剑		/	李松
52	李松	深圳星火		/	李松
53	李松	深圳星火		/	李松
54	陈良敏	深圳广田集团	项目负责人		陈良敏
55	杨晓斌	万科集团		/	杨晓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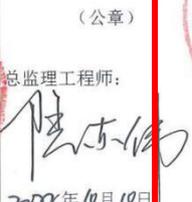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是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仅限广东省注册监理工程师及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师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1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10日	
 * GD - E1 - 914 / 6 *		姓名：侯军 注册号：4400030-063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4)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室内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① 中标通知书

GJ-2018-BJ-6-1135

中标通知书

编号：【TKTJ-GC-2018-033】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泰康同济（武汉）医院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三标段）】招标，经评审由贵单位中标。请贵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在48小时内与我单位接洽合同事宜，并于接到本通知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贵单位投标文件与我单位签订正式合同，不得提出任何重大技术或商务偏离。否则，自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视为贵公司自行放弃中标资格，本中标通知书自动失效。

本中标通知书仅作为资格确认文件，具体权利义务以签署生效的正式合同及/或补充合同约定为准。政府主管部门对招标及合同事项有备案要求的，另需按照政府要求办理有关手续。

贵单位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与内容：

1. 按合同约定执行。

中标价（大小写）：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捌万元整（¥27,980,000.00元）
（含预留金叁佰万元整）；

1. 中标工期（天）：【总工期 190 日历天】。

2. 中标质量标准：【按合同要求执行】。

3. 中标项目经理：【陈望生】。

特此通知。

我单位联系人：【泰康之家武汉业务发展中心成本部】

联系电话：【027-87719539】

招标单位：泰康（湖北）医疗不动产有限公司

（公章）

日期：【2018】年【10】月【 】日

GT-2018-BJ.G-1135



泰康健投
Taikang Healthcare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项目
室内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仅限大康南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合同文件
(第一册 共四册)



采购人：泰康（湖北）医疗不动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日期：_____



合同协议书

编号：【TKTI-GC-2018-033】

发包人（全称）：【泰康（湖北）医疗不动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正宏

法定注册地址：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红卫村还建房 26 栋 1 楼-2

承包人（全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法定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发包人为建设泰康同济（武汉）医院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三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泰康同济（武汉）医院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二)、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

(三)、工程规模：泰康同济（武汉）医院项目位于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与连通港路交汇处西北角。项目占地面积 90089 m²，规划设计床位 1004 张，总建筑面积 270965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69478 m²，地下建筑面积 101487 m²）。建设内容包括门诊、急诊、医技、住院、妇幼中心、五官中心、肿瘤中心、重症康复中心、实验教学用房、健康管理中心、行政管理、后勤保障、公共商业服务区域及地下设备和停车用房等。

(四)、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不适用

(五)、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 (1) 精装修范围内的图纸深化工作（精装修范围内的图纸深化设计工作——深化设计以满足甲方设计要求和本次精装修工程的施工需求为深化设计目的，包含在设计顾问图纸基础上的根据施工需求或甲方要求补充或优化，也包含根据施工现场情况、甲方要求增加的相关工程图纸等。所有深化设计的图纸都需要经甲方设计确认，并负责图纸报审、报建、装修材料消防报审等手续），如综合排版（须发包方认可）等；
- (2) 精装修范围内抹灰工程，局部隔墙拆改以及门垛砌筑，墙体开洞及修补（修补包含但不限于墙体线管剔槽，风管、桥架等设备管道周边洞口封堵、抹灰等工作），降板回填，地面找平、面层施工（含地暖等安装工程保护层施工）。请承包人仔细查阅土建施工图及精装施工图后确定混凝土回填、抹灰及找平厚度，根据实际情况综合报价（由于室内分有地暖与无地暖空间，而面层标高一样，所以存在找平层厚度不一致的地方，请投标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关因素）
- (3) 防水工程：厨卫及其他涉水区域墙地面防水，封闭阳台、封闭露台防水等（防水节点需经业主确认，如卫生间门槛处增加混凝土止水带等）
- (4) 精装修范围内墙地面防潮处理（与卫生间共同墙体面向卧室或客厅部位以阴角线为界平立面30cm范围做与卫生间材料相同的涂抹防水）；
- (5) 一层与室外接触墙体在房间内做防潮处理（以阴角线为界平立面100cm范围做与卫生间材料相同的涂抹防水）；
- (6) 涂饰区域内的腻子（含封闭阳的台顶棚、封闭阳台的局部外墙面）；
- (7) 木地板、地毯区域自流平施工（PVC地板自流平及地面保护层由他方施工）；
- (8) 包括相关招标图纸范围内装饰工程、照明工程（含甲供材）、给排水工程、洁具安装、扶手安装、五金安装（含甲供材）；
- (9) 精装修范围内强电二次配管（精装修图纸与机电招标图不一致造成改管部位以及医疗带墙内配管）、强电配线、开关、插座、灯具、风口等（所有外露设备例如空调风口百叶，音响喇叭等必须由设计进行设备选型后才可进行施工）安装工程（含等电位施工）。负责提供精装修使用的配电柜系统要求，配合配电柜安装单位进行精装修配线的接线工作；负责提供精装修范围内其他安装单位末端点位的定位施工（含检修孔）；风机盘管控制线配管由精装修完成，配线由厂家完成；

- (10) 精装修图纸给排水点位变化小于 100MM 的楼板开洞、封堵及管洞周边防水处理由精装修单位实施；
- (11) 电梯门套及轿厢内装饰工程；
- (12) 固定家具的基层加固、精装修区域挡烟垂壁由承包人施工；
- (13) 成品保护（包含甲供材等精装修范围内所有成品、半成品）；
- (14) 完成精装房交付所需的所有验收，如质检验收、空气质量检测等；
- (15) 后期质量维保工作；

具体明细界面划分及施工内容详见 B1 工程承包范围、技术规格书、工程界面划分。

三、合同工期

- (一)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1】月【1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 (二) 工程竣工移交日期：【2019】年【5】月【18】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 (三) 工期总日历天数【190】天，自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承包人必须严格按施工图和施工说明施工，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规范标准和合同要求，并顺利通过消防验收。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形式。

(一)、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 27,980,000.00 元，（大写）：贰仟柒佰玖拾捌万元整（人民币）。

其中：暂列金额（小写）：3,000,0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22,709,090.91元，税额为（小写）：2,270,909.09元，
开票税率为：10%。

（二）、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陈望生； 职称：中级； 身份证号：413024197710010716；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192420；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18245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071014957；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0)
0004535 。

（三）支付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

（四）工程履约保函：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
款专用部分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见合同专用条款 1.3

七、其他

（一）、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二）、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
陷承担维修责任。

（三）、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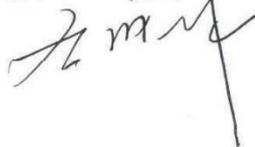
（四）、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一式【捌】份，其中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
份。

（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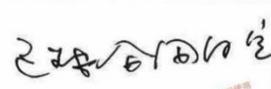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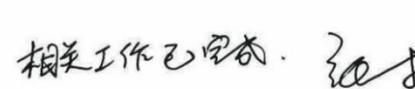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市【 】区

③竣工验收报告

G7-208-BJ-G-1135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武汉泰康（武汉）医院室内精装修工程（3标段）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建筑面积	27500平方米	层数	体检中心1-2层、妇幼楼1-13层、10-12层连廊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01日		竣工日期	2020年05月30日	
泰康（湖北）医疗不动产有限公司 致 北京帕克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合同约定，我方已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工完场清，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此报告，请批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章）：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监理单位审批意见：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监理部 2020/8		
建设单位：泰康（湖北）医疗不动产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意见： 					
项目经理意见： 					
项目总意见： 					
 2020年8月27日					

本表由施工单位填报，经监理单位审批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馆各存一份。

(5)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200028001001

标段名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692.512638万元

中标工期：540天

项目经理(总监)：唐天友



本工程于 2020-04-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6-03



查验码：17474258467658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②合同关键页

GT-2020-FGS(0.G-0524

工程编号: 44038720200028001001

合同编号: 2020-02

档号	序号
JT-H-01-2020-0304	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街道华夏路39号

发包人: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承包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承包人(全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街道华夏路39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项目位于光明街道华夏路39号,项目拟对东院区门诊医技楼进行改造,改造总建筑面积16717.91平方米,由1栋门诊楼(层高6层,高度23.1米,建筑面积12029.29平方米)和1栋医技楼(层高6层,高度22.2米,建筑面积4688.62平方米)组成,主要包括装饰装修、给排水、防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东院区门诊医技楼进行改造,改造总建筑面积16717.91平方米,由1栋门诊楼(层高6层,高度23.1米,建筑面积12029.29平方米)和1栋医技楼(层高6层,高度22.2米,建筑面积4688.62平方米)组成,主要包括装饰装修、给排水、防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空调、防排烟、电梯设备及安装、消防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7 月 1 日（以开工令之日算起）；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玖拾贰万伍仟壹佰贰拾陆元叁角捌分（¥ 26925126.3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肆仟贰佰元肆角伍分（¥ 824200.4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发票种类：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3%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06 月 1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0MB2C78267B

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马田街道松白路 4253 号和 4221 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7166030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深圳公明支行

账号： 4000027809024901348

承包人：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359041F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邮政编码： 518003

法定代表人： 范志全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5886666

传真： 0755-22190555

电子信箱： 13809893186@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账号： 44201507300052512074

③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院工程验收项目及消防安全工程验收使用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仅供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处使用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东院区门诊医技楼消防及综合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街道华夏路39号	建筑面积	16717.91m ²	工程造价	26925126.38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技术服务【2020】012号		
建设单位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勘察单位	<small>仅限大鹏新区已印保健康工程勘察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small>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贤达	
副组长	黎奇	
组员	钟月明、侯军、邓石泉、向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石泉	周佛浓、刘天赐、范思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晓林	邹乃俊、潘长安、杨杰、畅相卫
工程质控资料	叶丹丹	叶丹丹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医用气体系统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邓贤达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项目负责人		
2	钟月明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现场工程师		钟月明
3	刘翠斌	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	干事		刘翠斌
4	侯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侯军
5	刘天赐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师		刘天赐
6	邹乃俊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邹乃俊
7	潘长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潘长安
8	杨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杨杰
9					
10	黎奇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	黎奇
11	邓石泉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员		邓石泉
12	李晓林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李晓林
13					
14	向稳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向稳
15	周佛浓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周佛浓
16	范思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范思诺
17	苏章业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苏章业
18	畅相卫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检员		畅相卫
19	叶丹丹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丹丹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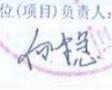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正确的执行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工程资料及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真实，通过实地查验，该工程质量符合验收规范要求，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综合评定合格。

仅限广东省注册监理工程师及机电安装工程监理工程师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11010036
有效期至 2025.03.1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①中标通知书

2020/12/14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琼海市招投标[2020]0352号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项目全称, 项目编号: qhzw20201118012)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标段名称), 建设地点: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新海路, 建设规模: 总用地面积40000.20平方米, 其中本次开发用地面积19282.71平方米, 预留开发用地面积20717.49平方米, 本期开发规划设计内容为实验和培训楼、业务楼、消杀间、门房、垃圾收集间等, 规划总建筑面积27464.68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2708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为4756.68平方米, 计容总建筑面积为22263.98平方米, 容积率为1.15, 建筑密度为20.88%, 绿化率为40%, 机动车停车位204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299辆, 具体包括建筑、结构、暖通、给排水、电气、室外配套工程等。招标范围: 采用EPC方式进行项目的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评标工作于2020年12月09日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 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贰亿肆仟零柒拾万零伍仟壹佰陆拾陆元整(¥240,705,166), 中标下浮率: 1.03%, 工期: 700天, 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 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张成林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070810283	440301197209154411
孙猛	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证; 粤高取证字第1803001016253号	211202198111045018
王超凡	施工员	施工员证; 44181010011478	150521199503042035
包琳	施工员	施工员证; 0441810194418007922	341223198612295315

zw.hainan.gov.cn/jsgc/gbpjjs-result-letterfapprovePrint.do?SID=bb54a288765ab8e7017660522f625dc0&resource_id_=40280adf5e835961015e8... 1/2

2020/12/14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占晨健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C(2018)0026841	362322199409031515
郭又铭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C(2018)0026851	510681199403152511
杨辉	质量员	质量员证; 0441810694418005552	431124199309180336
易宏伸	质量员	质量员证; 0441810694418006317	433124199309118614
林振楷	资料员	资料员证; 44181140002337	441522199501131412
杜鑫	机械员	机械员证; 0441811294418002554	221082199110077829

招标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2月15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2月16日



②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2020]-_____号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EPC）

发包人：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方）：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员方）：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
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琼海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已接受（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名称：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琼海市嘉积镇

3. 项目概况：占地面积 40000.2 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27464.6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22708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4756.68 m²。采用装配式新建疾控业务大楼、实验和科研大楼、地下室、教学培训和后勤保障大楼、多功能会议厅和健康教育中心大楼、连廊建筑用房、污水处理设施用房、消毒洗涤中心及设备房，及室外配套给排水、电气、道路、绿化、设备购置、停车位、围墙、大门、门卫、垃圾收集间等。

4. 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准文号：海发改审批[2020]276 号

5. 资金来源：拟申请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6. 工程承包阶段：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设计部分，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施工部分）。

7. 签约合同价：240705166.00 元。

①施工图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万元整（¥：3100000.00 元），中标下浮率为 2.52 %。

②施工建安费：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陆拾万零伍仟壹佰陆拾陆元整（¥：237605166.00 元），中标下浮率为 1.01 %。

8. 项目负责人：张成林；设计负责人：郭智敏；施工负责人：张成林。

9.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达到国家和行业最新标准，并验收合

格。

10.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竣工验收及缺陷修复等。

11.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2.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有效工期为 700 日历天，包含施工图设计周期和施工工期两部分。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6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640 日历天。合同实施期间的所有赶工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实体项目的各项综合单价中，本合同约定的费用已包含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所涉及的税费、差旅费等全部相关费用。除本合同约定费用外，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13. 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14.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本工程开工日期暂定为 年 月 日，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确认：承包人已充分考虑到本工程的特殊性，将配合发包人工程进度，确保本工程在 年 月 日前完工，如政府对工程工期有明确要求，双方同意以政府要求完工时间为准，双方之间的权利及义务以此时间为计算依据。

15.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16.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如补充条款与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发生冲突时，以补充条款为准。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海南省琼海市银海路38号
海南银行三楼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8号讯美科技广场2号楼21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7

电话: 0898-62917976

电 话: 0755-83619888

开户名称: 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
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税号: 91469002MA5T35RM44)

开户银行: 中国邮储银行爱华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城市广场
旗舰支行

银行帐号: 946005010005145678

银行帐号: 7441910182600034837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经办人:

经办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518054

电话: 游健13799278331

开户名称: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蛇口
支行

银行帐号: 44201502800051018910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经办人:

③竣工验收报告

统表_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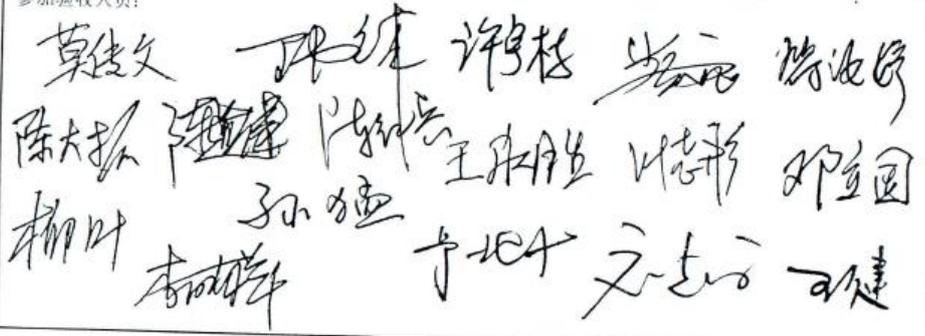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建设单位: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12月26日

工程名称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工程地址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新海路
建设单位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建筑面积	27464.70 m ²
勘察单位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造价	24070.516600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桩基础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劲钢(管)混凝土结构 地下1层,地上九层
监理单位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琼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2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莫传文	
	副组长	王健、王书钵、刘志文、陈道健、	
	组员	邓立国、陈红兵、许宇村、李明祥、符汝婷、黄金岳、王永胜、叶志彤、柳叶、吴毓刚、成原凯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书钵	邓立国、成原凯、许宇村、陈红兵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王书钵	柳叶、吴毓刚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陈道健	莫治弟、何海江
智能建筑工程		刘志文	李明祥、符汝婷、黄金岳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志文	王永胜、叶志彤
电梯安装工程		陈道健	陈大振、朱涛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王健	张颜年、李红、张延峰、田敏、李香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p>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p>我单位于2022年12月26日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档案馆等有关负责人组成验收组，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约定的项目进行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p> <p>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p>
竣工验收结论	<p>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p>
<p>参加验收人员：</p> <p>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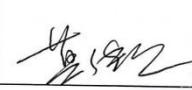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监督通知书

统表_1

琼海市工程质量安全 监督站:					
我单位建设的 <u>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u> 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为 <u>469002202104252201</u> , 建筑面积为 <u>27464.70</u> , 现已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中关于竣工验收各项内容的规定。现定于 <u>2022年12月26日</u> <u>15</u> 时组织竣工验收。地点 <u>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新海路</u>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验收组	姓名	单 位	专业	职称	职务
组长	莫继文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组长	王仁建	浙江建工			
副组长	邱文	深圳华森			
副组长	又志	深圳建工			
副组长	张耀	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组员	许宇林	航发建筑			
组员	张	博鳌乐城国际医疗			
组员	陈波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组员	陈大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组员	叶志	博鳌乐城国际医疗			
组员	柳叶	浙江建工			
组员	王	浙江建工			
组员	李	浙江建工			
组员	邓	浙江建工			
组员	李	深圳建工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u>9</u> 分部 经查 <u>9</u> 分 部, 符合标 准及设计要 求 <u>9</u> 分 部。 检查结果: <u>合格</u>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46</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6</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46</u>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28</u> 项, 符合要求 <u>28</u> 项, 共抽查 <u>1</u> 项, 符合要求 <u>1</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检查结果: <u>合格</u>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抽查 <u>28</u>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u>28</u>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项, 不符合要求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抽查结果: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u>合格</u>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应用面积(m ²)			集热器面积(m ²)	补贴(m ² 或元)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150			54				
参 建 各 方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建设单位(公章)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签章)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④装饰装修部分造价

海南东部区域...项目(土建)													
造价分析													
序号	名称	金额	分部分项		措施项目		其他项目		费率	税金	占造价比例(%)	工程规模(m ²)	单位造价(元/m ²)
			分部分项合计	安全文明施工费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1	1 土方工程	4576918.77	4013710.94	106902.18	185297.11	0	0	0	0	377910.72	3.18		
2	1.1 土方工程	4576918.77	4013710.94	106902.18	185297.11	0	0	0	0	377910.72	100	4756.68	962.21
3	2 地下室	36214428.63	29667962.55	969717.57	3650008.63	0	0	216634.65	2990182...	25.18			
4	2.1 基坑支护及降水工程	3059490.5	2573967.69	57009.99	232286.9	0	0	0	252535.91	8.45	4756.68		642.99
5	2.2 地下室-土建工程	26712289.24	21344129.33	784771.84	3195966.45	0	0	216634.65	22956011...	73.76	4756.68		5615.74
6	2.3 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	6443649.89	5750166.53	127935.74	221755.28	0	0	0	532044.49	17.79	4756.68		1354.65
7	3 业务楼	31240626.86	26949187.73	820186.76	2711937.83	0	0	0	2579501.3	21.72			
8	3.1 业务楼-土建工程	18003610.76	14307878.45	573386.04	2209195.63	0	0	0	1486536...	57.63	7709.59		2335.22
9	3.2 业务楼-装饰装修工程	13237016.11	11641309.28	246800.72	502742.2	0	0	0	1092964...	42.37	7709.59		1716.95
10	4 实验楼	48166167.89	39630324.28	1206257.29	4558820.09	0	0	0	3977023...	33.49			
11	4.1 实验楼-土建工程审核	29981185.65	23589006.22	835769.23	3916639.07	0	0	0	2475508...	62.25	11089.64		2703.77
12	4.2 实验楼-公共部分装饰修...	8441630.57	7485345.14	149578.88	259270.06	0	0	0	697015.37	17.53	11356.18		743.35
13	4.3 实验楼-专项装饰修...	9675307.17	8496221.77	219350.1	380206.83	0	0	0	798878.57	20.09	11356.18		851.99
14	4.4 设计变更	68074.6	59749.63	1560.08	2704.13	0	0	0	5620.84	0.14	11356.18		5.99
15	5 综合楼	14020281.27	11612290.57	405180	1250362.8	0	0	0	1157637.9	9.75			
16	5.1 综合楼-土建工程	8145075.79	6412864.84	295177.47	1058681.76	0	0	0	672829.19	58.09	3534.25		2304.61
17	5.2 综合楼-装饰装修工程	5875205.48	5199425.73	110002.53	190671.04	0	0	0	485108.71	41.91	3534.25		1662.36
18	6 连廊工程	1538548.25	1324314.98	33038.9	87197.18	0	0	0	127036.09	100	199.08		7728.29
19	6.1 连廊-土建、装修工程	1538548.25	1324314.98	33038.9	87197.18	0	0	0	127036.09	100	199.08		7728.29
20	7 消毒洗涤中心	374489.61	298061.84	11924.75	45506.61	0	0	0	30921.16	0.26			
21	7.1 消毒间-土建工程	374489.61	298061.84	11924.75	45506.61	0	0	0	30921.16	100	64.32		5822.29
22	8 门卫室	123738.04	98213.2	3713.37	17307.94	0	0	0	10216.9	0.09			
23	8.1 门卫室-土建工程	123738.04	98213.2	3713.37	17307.94	0	0	0	10216.9	100	26.05		4750.02
24	9 室外工程	6815100.81	6054646.29	119071.45	236150.83	0	0	0	566171.91	4.74			
25	9.1 道路工程	2027154.31	1789345.05	27392.63	70429.55	0	0	0	167379.71	29.75			

三材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钢材	吨	3842.94
2	其中:钢筋	吨	1644.17
3	木材	立方米	478.34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的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特发此证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海南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的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消杀室，大门，1#实验和培训楼，垃圾收
集站，2#业务楼）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海南省建
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7)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①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5-84-01-010049002002	
标段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914.853595万元	
中标工期: 365	
项目经理(总监): 李振雄	
本工程于 <u>2020-08-27</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u>30</u>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0-14
查验码: 973070535910848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副本



合同编号：FWSJS-008-2020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施工

总承包工程

承包方：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振雄 资格等级：二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2441313038597

本工程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口号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内

工程内容：医疗综合楼-1层、1-5层的安装设备及装修工程升级改造；7-18层的改造主要为医疗轨道物流增设站点及相应管线调整；高低压变配电新增改造；智能化工程新增改造、消防系统新增改造；室外变变池及抗震支架等。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层 / 幢：

建筑面积：418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20）497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医疗综合楼-1层、1-5层的安装设备及装修工程升级改造；7-18层的改造主要为医疗轨道物流增设站点及相应管线调整；高低压变配电新增改造；智能化工程新增改造、消防系统新增改造；室外变变池及抗震支架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2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壹拾肆万捌仟伍佰叁拾伍元玖角伍分（¥29148535.9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捌佰壹拾伍元玖角玖分（¥362815.9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肆万零贰佰肆拾捌元整（¥2940248.00元）；

（5）奖励金：人民币（大写）（¥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5%即655.207199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70%【通常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4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2 份，发包人 8 份，承包人 4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附件：1、中标通知书

- 2、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 3、不可撤销预付款保函
- 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建工集团
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住 所：

2001号鸿昌广场B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蔡入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③竣工验收报告

全宗号	分类号	案卷号	件号
438	1101.871	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郎山路以北、科苑路以东	建筑面积	4184m ²	工程造价	2914.853 59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0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5-84-01-010049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00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汪洋
副组长	李明道、李振雄、徐蓓蓓
组员	陶俊明、袁文、刘勋、赖启圣、张治国、唐宁、周健、曾文静、赵伟、庄帝豪、古海波、葛康华、邓奋、张洪武、潘少荣、卓晓萍、王静、冯进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汪洋	李明道、李振雄、徐蓓蓓、袁文、曾文静、赵伟、赖启圣、张治国、葛康华、王伟伟、林华波、徐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陶俊明	刘勋、周健、庄帝豪、古海波、邓奋、张洪武、潘少荣
工程质控资料	唐宁	卓晓萍、王静、彭伟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汪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汪洋
2	袁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袁文
3	陶俊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陶俊明
4	李明道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李明道
5	张治国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张治国
6	刘勋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监理		刘勋
7	唐宇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唐宇
8	徐蓓蓓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徐蓓蓓
9	赖启圣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专业工程师		赖启圣
10	李振雄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振雄
11	周健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周健
12	曾文静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曾文静
13	赵伟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赵伟
14	古海波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负责人		古海波
15	庄帝豪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庄帝豪
16	葛康华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葛康华
17	徐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徐舍
18	许汉军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许汉军
19	李朝举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李朝举
20	王伟伟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王伟伟
21	冯进静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预算员		冯进静
22	林华波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测量员		林华波
23	彭伟潜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资料员		彭伟潜
24	卓晓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资料员		卓晓萍
25	王静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资料员		王静
26	张洪武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张洪武
27	潘少荣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电梯负责人		潘少荣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组成现场验收组进行现场验收，由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全过程监督验收。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参与单位均认真履行工程合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标准和强制性规范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已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功能检验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已组织城建档案及环境保护专项验收，验收合格。本次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参加人员符合要求，验收程序合法，各方责任主体的验收意见一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1月20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2年1月20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李振雄</p> <p>2022年1月20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1月20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8) 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改造工程总承包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10101020120456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重新公告）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434.609625万元

中标工期：123

项目经理(总监)：李振雄



本工程于 2019-04-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6-17

查验码：177925357289560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合同编号：XMY-054-201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新明医院

合同名称：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项目改造工程

施工总承包（重新公告）合同

承包方：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

8、拆除工程 9、其他

改造过程中可能涉及正在使用中的消防、暖通、医用气体等管道的改迁。

二、优化及深化设计：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施工图的深化、施工配合等工作。

三、工程采购：完成本工程除甲供材料外，其余所需的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管理工作。

四、协助完成施工许可证、消防等相关报批报建报验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123___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叁拾肆万陆仟零玖拾陆元贰角伍分
(¥ 2434.609625 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肆万零捌佰伍拾陆元壹角捌分
(¥ 114.085618 万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 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玖拾万元 （¥ 90 万元）；

（4）暂列金额：贰佰肆拾柒万元

人民币（大写） （¥ 247 万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零元 （¥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计报告》的审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25%即 547 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 在监
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 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不含预付款) 之后, 开始按
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 (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
付证书中扣回, 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 累
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 且承
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 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

工程竣工结算后, 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 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 在经监理人核
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拾肆份，发包人玖份，承包人伍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6月17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承 包 人：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8号讯
美科技广场2栋21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619888

传 真：0755-83589360

开 户 银 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水贝支行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账 号：083903120100304005554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③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重新公告）

验收日期：2020年7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重新公告）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新湖街道圳园路628号	建筑面积	4410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4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3-440300-84-01-70105101	监理许可证号	00383658		
开工日期	2019-07-30	验收日期	2020年1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锦辉
副组长	梅洁、张文辉、陶俊明、杨宪云
组员	张志南、王俊昌、李振雄、杨磊、张煦然、曾维铤、古海波、蔡家熔、陆杰、张英杰、杜卫朝、庞海勇、钟志华、肖慈航、熊云斌、刘佩、冯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锦辉	张文辉、杨宪云、李振雄、杨磊、张煦然、蔡家熔、冯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陶俊明	梅洁、张志南、王俊昌、古海波、张英杰、庞海勇、熊云斌、肖慈航、刘佩
工程质控资料	蔡春政	陆杰、曾维铤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锦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林锦辉
2	张文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张文辉
3	陶俊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陶俊明
4	梅洁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梅洁
5	杨宪云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杨宪云
6	张志南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志南
7	王俊昌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俊昌
8	钟志华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钟志华
9	杜卫朝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设计人员		杜卫朝
10	庞海勇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人员		庞海勇
11	熊云斌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人员		熊云斌
12	肖慈航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人员		肖慈航
13	李振雄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振雄
14	杨磊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杨磊
15	张煦然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助理工程师	张煦然
16	古海波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装经理		古海波
17	冯鼎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冯鼎
18	蔡家熔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蔡家熔
19	曾维镠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资料员		曾维镠
20	张英杰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施工员		张英杰
21	刘佩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刘佩
22	陆杰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资料员		陆杰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市新明医院（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钟志华
 注册号：3600033-001
 有效期至：至2021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3、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装饰装修工程, 优先提供医院项目类业绩】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刘志文	性别	男	年龄	35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2198911095551	手机号码	19989897736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6201720181795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海南博整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含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24070.52万元 装饰装修部分金额: 3111.92万元	2021.04.25 2022.12.26	已完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海南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6900220210425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海口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发证日期 2021年04月25日

建设单位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工程名称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消杀室、大门、1#实验和培训楼、垃圾收集站、2#业务楼)		
建设地址	嘉积镇新海路		
建设规模	27464.70m ²		
合同工期	2021-03-01 至 2022-12-01	合同价格	24070.5166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魏本伟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书铎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志文
监理单位	浙江正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健
工程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志文
备注	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4690022021000695号; 二、建设单位应当自领取施工许可证之日起3个月内开工, 因故不能按期开工的, 应当在3个月期满向发证机关申请延期; 三、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由张成林变更为刘志文。		

注意事项: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逾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 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 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 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① 中标通知书

2020/12/14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琼海市招投标[2020]0352号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项目全称, 项目编号: qhzw20201118012)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标段名称), 建设地点: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新海路, 建设规模: 总用地面积40000.20平方米, 其中本次开发用地面积19282.71平方米, 预留开发用地面积20717.49平方米, 本期开发规划设计内容为实验和培训楼、业务楼、消杀间、门房、垃圾收集间等, 规划总建筑面积27464.68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2708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为4756.68平方米, 计容总建筑面积为22263.98平方米, 容积率为1.15, 建筑密度为20.88%, 绿化率为40%, 机动车停车位204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299辆, 具体包括建筑、结构、暖通、给排水、电气、室外配套工程等。招标范围: 采用EPC方式进行项目的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和竣工验收工作。评标工作于2020年12月09日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 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贰亿肆仟零柒拾万零伍仟壹佰陆拾陆元整(¥240,705,166), 中标下浮率: 1.03%, 工期: 700天, 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 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张成林	项目负责人	建筑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070810283	440301197209154411
孙猛	施工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证; 粤高取证字第1803001016253号	211202198111045018
王超凡	施工员	施工员证; 44181010011478	150521199503042035
包琳	施工员	施工员证; 0441810194418007922	341223198612295315

zw.hainan.gov.cn/jsgc/gbpjjs-result-letterfapprovePrint.do?SID=bb54a288765ab8e7017660522f625dc0&resource_id_ =40280adf5e835961015e8... 1/2

2020/12/14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占晨健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C(2018)0026841	362322199409031515
郭又铭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C(2018)0026851	510681199403152511
杨辉	质量员	质量员证; 0441810694418005552	431124199309180336
易宏伸	质量员	质量员证; 0441810694418006317	433124199309118614
林振楷	资料员	资料员证; 44181140002337	441522199501131412
杜鑫	机械员	机械员证; 0441811294418002554	221082199110077829

招标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2月15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2月16日



②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2020]-_____号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EPC）

发包人：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方）：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员方）：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
限公司

签订地点：海南省琼海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名称），已接受（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名称：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琼海市嘉积镇

3. 项目概况：占地面积 40000.2 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27464.6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22708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4756.68 m²。采用装配式新建疾控业务大楼、实验和科研大楼、地下室、教学培训和后勤保障大楼、多功能会议厅和健康教育中心大楼、连廊建筑用房、污水处理设施用房、消毒洗涤中心及设备房，及室外配套给排水、电气、道路、绿化、设备购置、停车位、围墙、大门、门卫、垃圾收集间等。

4. 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准文号：海发改审批[2020]276 号

5. 资金来源：拟申请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6. 工程承包阶段：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图设计部分，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施工部分）。

7. 签约合同价：240705166.00 元。

①施工图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万元整（¥：3100000.00 元），中标下浮率为 2.52 %。

②施工建安费：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陆拾万零伍仟壹佰陆拾陆元整（¥：237605166.00 元），中标下浮率为 1.01 %。

8. 项目负责人：张成林；设计负责人：郭智敏；施工负责人：张成林。

9.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达到国家和行业最新标准，并验收合

格。

10.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竣工验收及缺陷修复等。

11.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2. 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有效工期为 700 日历天，包含施工图设计周期和施工工期两部分。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6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640 日历天。合同实施期间的所有赶工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实体项目的各项综合单价中，本合同约定的费用已包含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所涉及的税费、差旅费等全部相关费用。除本合同约定费用外，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13. 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14.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本工程开工日期暂定为 年 月 日，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确认：承包人已充分考虑到本工程的特殊性，将配合发包人工程进度，确保本工程在 年 月 日前完工，如政府对工程工期有明确要求，双方同意以政府要求完工时间为准，双方之间的权利及义务以此时间为计算依据。

15.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16.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如补充条款与本合同的有关条款发生冲突时，以补充条款为准。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银海路38号
海南银行三楼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
8号讯美科技广场2号楼21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7

电话: 0898-62917976

电话: 0755-83619888

开户名称: 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
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税号: 91469002MA5T35RM44)

开户银行: 中国邮储银行爱华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城市广场
旗舰支行

银行帐号: 946005010005145678

银行帐号: 7441910182600034837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经办人:

经办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518054

电话: 游健13799278331

开户名称: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
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蛇口
支行

银行帐号: 44201502800051018910

签订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经办人:

③竣工验收报告

统表_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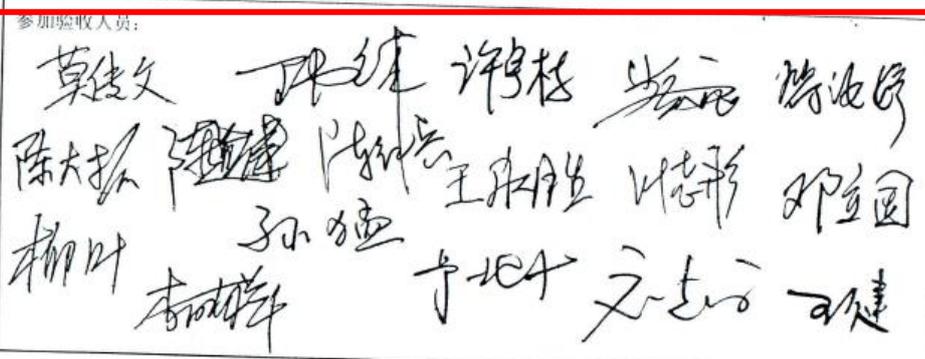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建设单位：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12月26日

工程名称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工程地址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新海路
建设单位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建筑面积	27464.70 m ²
勘察单位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造价	24070.516600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桩基础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劲钢（管）混凝土结构 地下1层，地上九层
监理单位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琼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2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莫传文	
	副组长	王健、王书钵、刘志文、陈道健、	
	组员	邓立国、陈红兵、许宇村、李明祥、符汝婷、黄金岳、王永胜、叶志彤、柳叶、吴毓刚、成原凯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书钵	邓立国、成原凯、许宇村、陈红兵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王书钵	柳叶、吴毓刚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陈道健	莫治弟、何海江
	智能建筑工程	刘志文	李明祥、符汝婷、黄金岳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志文	王永胜、叶志彤
	电梯安装工程	陈道健	陈大振、朱涛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王健	张颜年、李红、张延峰、田敏、李香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p>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p>我单位于2022年12月26日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档案馆等有关负责人组成验收组，对本工程的施工合同约定的项目进行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p> <p>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p>
竣工验收结论	<p>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p>
<p>参加验收人员：</p> <p>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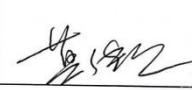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监督通知书

统表_1

琼海市工程质量安全 监督站:					
我单位建设的 <u>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u> 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为 <u>469002202104252201</u> , 建筑面积为 <u>27464.70</u> , 现已达到竣工验收标准, 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中关于竣工验收各项内容的规定。现定于 <u>2022年12月26日</u> <u>15</u> 时组织竣工验收。地点 <u>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新海路</u>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验收组	姓名	单 位	专业	职称	职务
组长	莫继文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组长	王仁建	浙江建工			
副组长	邱文	深圳华森			
副组长	又志	深圳建工			
副组长	陈德	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组员	许宇林	航天建筑			
组员	陈德	博鳌乐城国际医疗			
组员	陈波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组员	陈大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组员	叶志	博鳌乐城国际医疗			
组员	柳叶	浙江建工			
组员	王仁建	浙江建工			
组员	李成	浙江建工			
组员	邓国	浙江建工			
组员	李北	深圳建工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u>9</u> 分部 经查 <u>9</u>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9</u> 分部。 检查结果： <u>合格</u>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46</u>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u>46</u>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46</u>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28</u> 项，符合要求 <u>28</u> 项，共抽查 <u>1</u> 项，符合要求 <u>1</u>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检查结果： <u>合格</u>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28</u> 项 符合要求 <u>28</u> 项，不符合要求 <u>0</u> 项。 抽查结果： <u>合格</u>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可再生资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应用面积(m ²)	集热器面积(m ²)	补贴(m ² 或元)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150	54				
参 建 各 方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建设单位(公章)	琼海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签章)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浙江工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④装饰装修部分造价

海南东部区域...项目(土建)													
造价分析													
序号	名称	金额	分部分项		措施项目		其他项目		费率	税金	占造价比例(%)	工程规模(m ²)	单位造价(元/m ²)
			分部分项合计	安全文明施工费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1	1 土方工程	4576918.77	4013710.94	106902.18	185297.11	0	0	0	0	377910.72	3.18		
2	1.1 土方工程	4576918.77	4013710.94	106902.18	185297.11	0	0	0	0	377910.72	100	4756.68	962.21
3	2 地下室	36214428.63	29667962.55	969717.57	3650008.63	0	0	216634.65	2990182**	25.18			
4	2.1 基坑支护及降水工程	3059490.5	2573967.69	57009.99	232286.9	0	0	0	252535.91	8.45	4756.68		642.99
5	2.2 地下室-土建工程	26712298.24	21344126.33	784771.84	3195966.45	0	0	216634.65	2235601**	73.76	4756.68		5615.74
6	2.3 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	6443649.89	5750166.53	127935.74	221755.28	0	0	0	532044.49	17.79	4756.68		1354.65
7	3 业务楼	31240626.86	26949187.73	820186.76	2711937.83	0	0	0	2579501.3	21.72			
8	3.1 业务楼-土建工程	18003610.76	14307878.45	573386.04	2209195.63	0	0	0	1486536**	57.63	7709.59		2335.22
9	3.2 业务楼-装饰装修工程	13237016.11	11641309.28	246800.72	502742.2	0	0	0	1092964**	42.37	7709.59		1716.95
10	4 实验楼	48166167.89	39630324.28	1206257.29	4558820.09	0	0	0	3977023**	33.49			
11	4.1 实验楼-土建工程审核	29981185.65	23589006.22	835769.23	3916639.07	0	0	0	2475508**	62.25	11089.64		2703.77
12	4.2 实验楼-公共部分装饰修...	8441630.57	7485345.14	149578.88	259270.06	0	0	0	697015.37	17.53	11356.18		743.35
13	4.3 实验楼-专项装饰修...	9675307.17	8496221.77	219350.1	380206.83	0	0	0	798878.57	20.09	11356.18		851.99
14	4.4 设计变更	68074.6	59749.63	1560.08	2704.13	0	0	0	5620.84	0.14	11356.18		5.99
15	5 综合楼	14020281.27	11612290.57	405180	1250362.8	0	0	0	1157637.9	9.75			
16	5.1 综合楼-土建工程	8145075.79	6412864.84	295177.47	1058681.76	0	0	0	672829.19	58.09	3534.25		2304.61
17	5.2 综合楼-装饰装修工程	5875205.48	5199425.73	110002.53	190671.04	0	0	0	485108.71	41.91	3534.25		1662.36
18	6 连廊工程	1538548.25	1324314.96	33038.9	87197.18	0	0	0	127036.09	100	199.08		7728.29
19	6.1 连廊-土建、装修工程	1538548.25	1324314.96	33038.9	87197.18	0	0	0	127036.09	100	199.08		7728.29
20	7 消毒洗涤中心	374489.61	298061.84	11924.75	45506.61	0	0	0	30921.16	0.26			
21	7.1 消毒间-土建工程	374489.61	298061.84	11924.75	45506.61	0	0	0	30921.16	100	64.32		5822.29
22	8 门卫室	123738.04	98213.2	3713.37	17307.94	0	0	0	10216.9	0.09			
23	8.1 门卫室-土建工程	123738.04	98213.2	3713.37	17307.94	0	0	0	10216.9	100	26.05		4750.02
24	9 室外工程	6815100.81	6054646.29	119071.45	236150.83	0	0	0	566171.91	4.74			
25	9.1 道路工程	2027154.31	1789345.05	27392.63	70429.55	0	0	0	167379.71	29.75			

三材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钢材	吨	3842.94
2	其中:钢筋	吨	1644.17
3	木材	立方米	478.34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的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 海南省建筑施工优质结构工程。
特发此证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协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

海南省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荣誉证书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的 海南东部区域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消杀室，大门，1#实验和培训楼，垃圾收
集站，2#业务楼）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海南省建
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4、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担过装饰装修工程业绩，获国家级工程奖项情况(不超过五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1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装饰装修	2020.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19-2020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2	莲塘口岸-旅检区建筑施工总承包	装饰装修	2021.12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国家级
3	振石科技中心	装饰装修	2021.12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国家级
4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装修及室外工程 II 标段	装饰装修	2022.06.16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2022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5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II 标精装修施工工程	装饰装修	2022.06.16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2022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6	文登整骨烟台医院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装饰装修	2020.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19-2020 年度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1)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① 获奖证书



②合同关键页

GT-2017-0973

副本



合同编号: SYGKJ-031-2017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合同

承包方: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GT-2017-MQ.G-0973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 精装修工程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延庆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00214902

本工程于2017年9月4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布吉布澜路 29 号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内西南侧

工程内容：工程装修范围包含建筑一般区域及重点区域精装修施工所有工作内容（地下车库、疏散楼梯、机房、医疗防护、医疗净化及其辅助用房区域除外）

结构形式：框剪结构

层/幢：22 层/1 幢

建筑面积：63083.92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4]281 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范围包含建筑一般区域及重点区域精装修施工所有工作内容（地下车库、疏散楼梯、机房、医疗防护、医疗净化及其辅助用房区域除外）。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白蚁防治、医疗专业工程、BIM 技术应用、其他等。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工程量清单中的部分内容。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56 天

365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币种： _____ 人民币

合同价（大写）： 陆仟零肆万叁仟陆佰玖拾捌元伍角陆分

（小写）： 60043698.56 元

其中：暂列金额 570 万元（含奖金 50 万元）。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本政府投资项目必须进行审计，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计报告》的审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的审定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15%，即 900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签订生效且承包人提交开工预付款担保后，并经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预付款证书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依据监理工程师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 90% 时暂停支付。待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5%，留下 5% 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保修金待保修期满 2 年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工程师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如有）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补充条件
7. 本合同通用条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2. 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七、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第 4 篇《合同通用条件》、第 5 篇《合同专用条件》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8 份，承包人 2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7 年 11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市府二办 326 室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福田区上步中路 102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备 案 意 见：

承包人：（公章）深圳广田集团股份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经 办 人：

备 案 机 构 （ 公 章 ）

年 月 日

工程款必须汇入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账户，否则本公司不予确认。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

③竣工验收报告

2017-097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七
七
七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 项目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18.12.28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29号深圳第三人民医院内西侧		建筑面积	63083.92平方米	工程造价 6004.36985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22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1311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11-13	验收日期	2018.12.2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5017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仕华
副组长	曾祥海、阚金良
组员	陈小洁、陶俊明、张欣、周永前、王光保、蔡献忠、李佳欣、陈颖、冯育达、邹玉芬、罗禧娣、劳耀邦、王茂春、谢雨润、邱最鑫、陈剑雄、叶灯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仕华	陈小洁、曾祥海、王光保、陈颖、邹玉芬、阚金良、罗禧娣、劳耀邦、王茂春、邱最鑫、陈剑雄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陶俊明	张欣、周永前、蔡献忠、冯育达、谢雨润
工程质控资料	李佳欣	叶灯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43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43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43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9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73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73 项	共 4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8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总署	项目经理		陈明
2		机林院	总工		陈松
3		总署	电子		陈松
4		质量监督	工程师		陈松
5		总署	暖通.给排水		陈松
6		质量监督	总监		陈松
7		机林院	装饰		陈松
8		总署	技		陈松
9		广田集团	装饰预算		陈松
10		广田集团	预算		陈松
11		广田集团	装饰		陈松
12		机林院	设计		陈松
13		机林院	设计		陈松
14		机林院	设计		陈松
15		机林院	设计		陈松
16		质量监督	工程师		陈松
17					陈松
18		质量监督	工程师		陈松
19		广田集团	预算		陈松
20		质量监督	设计		陈松
21		广田集团	技术负责人		陈松
22		广田集团	预算		陈松
23		广田集团	设计		陈松
24					陈松
25					
26					



* GD-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 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的相关规定。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好。经各有关责任主体达成验收意见, 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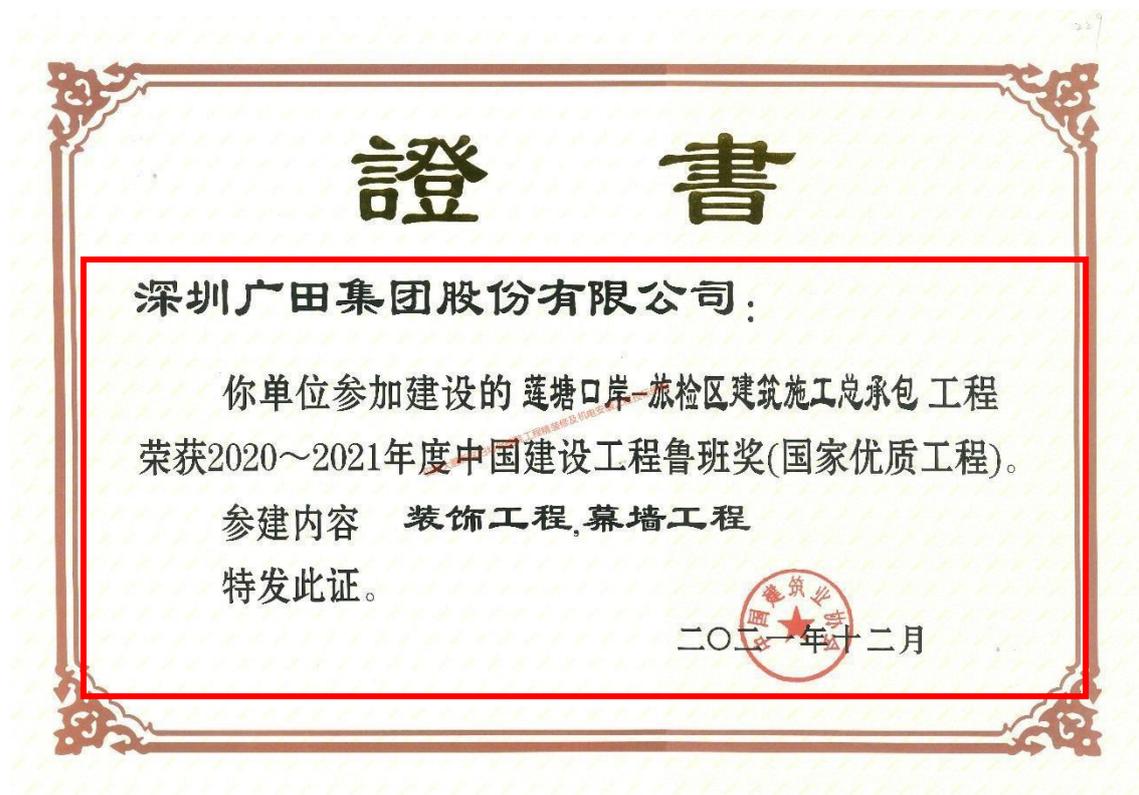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陈颖
 注册号: 4401805-006
 有效期: 至2019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2019.09.2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2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8年12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2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2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12月28日



(2) 莲塘口岸-旅检区建筑施工总承包

① 获奖证书



②合同关键页

GT-2017-059-0074

副本

合同编号: LTKA-059-2016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莲塘口岸

工程名称: 莲塘口岸一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片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二〇一七年二月

1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叶高旋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00040917

本工程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莲塘口岸-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片区

工程内容：详见“二、工程承包范围”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层/幢：地上 5 层地下 2 层

建筑面积：约 13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旅检大楼二层及以上精装修；
- (2)、旅检区出入境查验通道及监控楼、辅助用房等精装修；
- (3)、旅检大楼与西岭下村连廊天桥精装修；
- (4)、出入境人行天桥（深圳侧）精装修；
- (5)、一层缓冲车场食堂及厨房精装修；
- (6)、旅检区的标识标线系统（包括地下室）；

具体内容：

(1) 室内装修

- 1) 完成精装修区域内（如食堂及厨房、旅检大楼二层及以上室内、出入境人行桥、旅检大楼与西岭下村连廊、旅检区出入境查验通道及监控楼、辅助用房等）的施工，包括天棚，吊顶，墙面装饰，柱面装饰，地面铺装，室内的门、窗及窗帘，隔断，轻质隔墙，栏杆扶手的制安等。
- 2) 电梯门套（不含电梯小门套）的采购、安装及塞缝、收边收口；扶梯底、侧的外装饰。
- 3) 防火门涉及的装修装饰区域的收边收口。

4) 查验单位查验台、申报台、测温台、填单台等的制作、安装。

5) 检修通道制作安装。

(2) 电气工程

1) 完成精装范围内自配电箱之后的电线、明装线管、金属软管、底盒、灯具(不含消防疏散、应急照明灯具)、光源、开关、插座、防雷接地、等电位末端联接(含卫生间等)等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等。

(3) 给排水工程

1) 完成精装修区域内末端设备采购及安装(包括洁具、龙头、地漏等);配合总包单位完成调试、验收。

2) 配合具体定位、开口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工作。

(4) 通风与空调工程

1) 完成装饰部位通风与空调系统末端开口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工作。

(5) 消防工程

1) 完成装饰部位消防系统末端开口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工作。

(6)、完成与幕墙施工单位作业面交接处部位的收边、收口等工作。

(7)、旅检区的标识标线系统(包括地下室)。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7年5月1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18年4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大写):陆仟贰佰柒拾壹万叁仟零玖拾伍元捌角陆分

(小写):62713095.86元

其中:暂列金额600万元,和奖金200万元。

本工程净下浮率为27%。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本政府投资项目必须进行审计,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计报告》的审计结

论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20% 即 12542619.00 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签订生效且承包人提交开工预付款担保后，并经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预付款证书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 % 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 %，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 %）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 % 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依据监理工程师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 90 % 时暂停支付。待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5 %，留下 5 % 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保修金待保修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工程师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或承诺书（如有）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补充条件
7. 本合同通用条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2. 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七、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第4篇《合同通用条件》、第5篇《合同专用条件》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正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副本拾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陆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 2月 28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002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莲塘口岸-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西岭下村	建筑面积	约2.7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6271.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500306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300192443016B		
开工日期	2017年7月6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荫强
副组长	柴章鹏、潘多忠
组员	赵凤武、吉俊林、邓谨、杨俊、银卫东、谢恩博、邵福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柴章鹏	邵福建、陈海军、欧阳立、陈剑雄、叶志活、叶素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邓谨	杨俊、银卫东、谢恩博、宋志君、贺灵安
工程质控资料	张艳	徐红强、彭嘉怡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主体结构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4项 经核定符合要4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1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4项 经核定符合要4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1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通风与空调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5项 经核定符合要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2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智能建筑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电梯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项 经核定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朱喜耀	伟嘉地地投资开发中心			朱喜耀
	潘高制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			潘高制
	张兆亮	华明国际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兆亮
	谢培松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谢培松
	潘高志	深圳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管	高工	潘高志
	李德峰	"	总工程师		李德峰
	梁子义	深圳广电集团	项目经理		梁子义
	林永刚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项目经理		林永刚
	刘秉忠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项目经理		刘秉忠
	郑朝晖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项目经理		郑朝晖
	王成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项目经理		王成
	杨毅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项目经理		杨毅
	李军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项目经理		李军
	张江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水暖		张江
	叶成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叶成
	徐耀波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徐耀波
	詹俊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项目经理		詹俊
	方义	广东粤明动力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方义
	尚仁峰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弱电		尚仁峰
	刘心忠	深圳广电集团技术保障部	弱电		刘心忠
	何志东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员		何志东
	王德	深圳市测绘地理信息中心	工程师		王德
	杨	土地开发中心	工程师		杨
	梁	广电集团	设计师		梁
	殷	广电集团	设计师		殷

GD-EI-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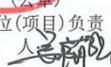
GD-E1-914/6 0 0 7

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小组一致认为: 莲塘口岸-精装修工程 I 标段出境查验通道及监控楼、入境查验通道及监控楼、子项6A 配药间及免税店、6B辅助用房、6C辅助用房、6F值班室、6H办公室、6J反恐警务室、旅检大楼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及其他单项工程满足设计要求和合同文件规定。

莲塘口岸-精装修工程 I 标段验收评定为: 合格。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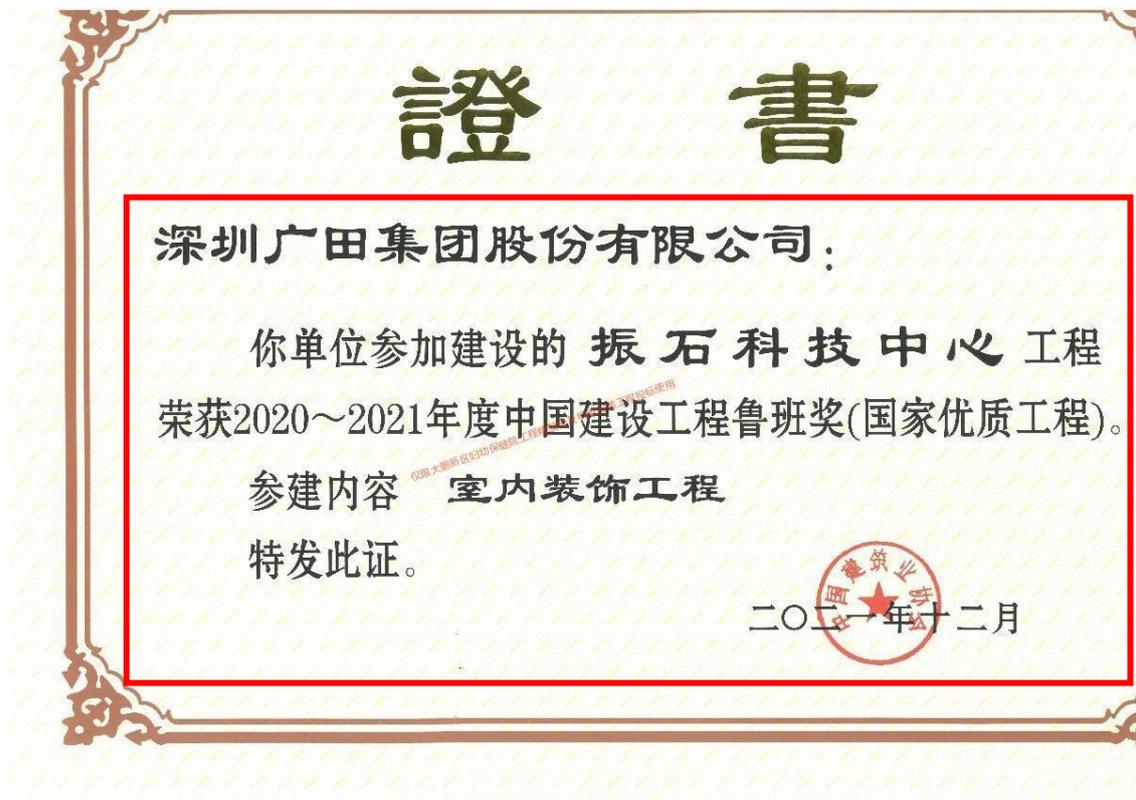
符合要求,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3) 振石科技中心

① 获奖证书



②合同关键页

GT-2017-MQ.G-0288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部大楼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仅限于鹏湖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合同编号: ZS-ZBDL(GC)-2017-005
项目名称: 振石总部大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发包单位: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巨匠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 2017年5月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巨匠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丙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投资建设的总部大楼项目，经招标及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就该项目的室内精装修工程发包给丙方进行承建，根据丙方在承揽本工程时对质量和工期的承诺，以及工程招标文件对本工程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条款，按照平等互利、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以下条款，供双方共同信守：

一、 工程名称、概况及地点

1、工程名称：振石总部大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2、项目概况：本工程项目总用地面积 33532.24 m²，总建筑面积约 65000 m²，主楼地下二层，地上 37 层，裙房 1-2 层。

3、工程地点：浙江省桐乡市振东新区环湖大道以北；

4、本工程实行建设监理制，所有工程材料、设备的选用和施工方案的实施，必须经总监理工程师审核批准，并报甲方现场代表签字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 承包范围及方式

（一）承包范围：除 2#楼一楼展示中心以外的所有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振石集团总部大楼 29-37 层高管办公区、首层大堂及连廊、裙房一层多功能会庆大堂及厨房，裙房二层员工餐厅及厨房，裙房地下一层泳池及健身中心以及振石集团总部大楼 3-28 层标准办公区、地下室一二层电梯前室精装修施工图范围内的精装施工。具体见振石集团总部大楼室内精装修范围平面示意图。避难层及公共楼梯间不属于精装修施工范围。具体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接受施工现场，核验土建总承包单位已预埋、预留与本工程有关的工作，处理精装修图纸与建筑结构图纸标高不符产生的费用；与各交接处的收口等费用及一切与分包工程相接部位的处理方案所发生的费用；可能的埋件缺失或位置变化而导致的费用等；与其他分包单位的交叉施工费用，总丙方责任范围外的局部特殊脚手架费用等，相应费用应在合同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

2、进出场的各种材料、设备的水平、垂直倒运、堆码整齐、清理及装卸车；二次甚至多次倒运材料、设备。

3、丙方进场后须对现场的施工状况认可，其因施工工艺的质量或者施工工序造成的返工和窝工的费用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中，不得以各种理由拖延工期和增加费用。

4、由于主体工程及抹灰基层、地面基层等精装修工程上一道工序的施工质量、施工工艺造成的下道工序施工所需要的对砼的剔凿和打磨（结构内外墙模板拼缝打磨及水泥腻子修补、割除墙体上所有螺杆，割除后点防锈漆，柱子及墙体上对拉螺栓空洞封堵、砌体墙体的封堵，线槽的封堵、预留管子槽、孔洞、标眼等，预埋套筒，使用后予以填充密封，并在包围电线、电缆、管道的缝隙以适当的胶泥填充：穿过混凝土结构之预埋套管内外空隙的填充）以及建筑垃圾的清运（各分包单位运到甲方指定位置，总包方统一外运，费用由分包单位承担）。其费用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单独计算。

5、本工程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范围内的精装修工程，具体包括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装修施工、部品部件驻工厂监造、物资采购供应、样品提交、强电安装、测试、调校、试运转等；石材安装、石材结晶；项目完工后保洁、通过甲方竣工验收、修补缺陷、保养、保修及完成档案验收、交付竣工图等工作时所需的一切劳务及物料，并包括工程正常施工中所需的一切附带杂项清理及所需劳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根据施工图纸进行深化设计，并确保深化设计之图纸得到甲方及设计师的认可，深化设计后可能造成的费用增加已包括在本合同总价中；

(2) 按合同要求完成材料送审工作及取得甲方及设计师的有效认可，深化设计不得改变原合同图纸设计的主要内容（如构件型号、尺寸、材质等）；

(3) 承担根据现行国家、浙江省的规范及法规必须进行的测试、检测及相应的费用；

(4) 楼地面工程：地面面层（石材，地砖，地毯，地板，橡胶地板），垫层、找平层由丙方负责；

(5) 墙面工程：腻子、涂料、壁纸、石材、不锈钢、木饰面等墙面工程（含踢脚）的施工（含墙面基层处理，粉刷由土建总包乙方完成）；

(6) 顶棚工程：吊顶龙骨、涂料喷涂、及根据图纸及技术规范要求的吊顶面涂料、铝板等饰面层和配合机电工程留槽、留洞、堵洞、打胶等工作；

(7) 隔断工程：砌块隔墙（按招标文件中的界面划分为准）、轻钢龙骨石膏板隔墙、玻璃隔墙、卫生间隔断的施工；

(8) 门窗工程：窗帘盒、窗台板、室内门（含五金、门锁、把手）的供应及安装，以及装修界面所涉及的所有防火门（包括收边收口）；

(9) 固定家具：壁柜、橱柜、衣柜、书柜、备餐柜、吧台、木门、隐藏门的供应与安装；

(10) 卫生间与厨房：二次防水施工及洁具、卫浴五金、玻璃镜的安装；

(11) 油漆、涂料工程以及装饰装修造型（包括铁艺、木艺）等；

(12) 强电和照明部分：室内强电线路埋管、穿线、开关、灯具的供应及施工；负责楼层强电间（含配电箱）以后线路埋管、穿线和插座、开关、灯具（筒灯、吸顶灯、吊灯（仅考虑预留电线和预埋吊挂件）、镜前灯、暗藏灯管等）的供应及施工；

(13) 消防、暖通、弱电部分：消防箱处暗门制作和安装，配合各专业完成收边收口、打胶工作以及检修口的留设；

(14) 给排水部分：所有室内卫生间、厨房、餐厅、健身中心等处给水支管（由管道间阀门外至末端）以及排水支管的安装，泳池设备由甲方指定专业厂家安装；

(15) 对已完工部分进行成品保护；

6、配合施工及管理范围

(1) 本精装修工程纳入土建总承包单位乙方的管理范围，精装修丙方需配合乙方开展相应工作；

(2) 配合甲方作好家具、软装、设备的保管等工作。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丙方必须使用本单位的施工队伍进行施工，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给其他单位，如发现有转包、违约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丙方临时拼凑的工程队伍进行施工的情况，甲方有权终止施工合同，并按施工合同总价的5%收取违约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丙方全部赔偿），综合单价固定，总价包干（除甲方要求增减工程量以外）。

三、管理人员

1、甲方驻地代表为：嵇斌。

2、监理单位代表为：陈彬。

3、乙方项目经理为：曹应标。

4、丙方项目经理和项目管理团队人员名单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
1	赵晓辉	项目经理	13825251710	
2	顾志权	技术负责人	13715031963	
3	王秋林	商务负责人	13713774312	
4	刘洪	深化设计负责人	18218417625	
5	闰天保	安全管理负责人	18137302362	
6	黄国育	质量管理负责人	13686483096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7年4月20日；竣工日期：2018年3月30日；无论开工条件是否提供，竣工日期均不予以顺延（若确由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项目负责人、乙方和丙方项目经理及监理的总监共同确认后，则工期相应顺延）。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工期内完成合同内所有工程，并通过我公司组织的内部验收（以所有参加验收人员签字为准）。否则，甲方除处于丙方一次性罚款50.00万元外，且每延迟一天，另将按30000.00元/天予以处罚，以此类推，丙方须无条件服从，并同意甲方将延期罚款从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工期延误超过30天及以上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丙方承担。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精装修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陆仟捌佰陆拾捌万元整（RMB68680000元）。无论在施工期间，材料价格有无涨跌，或涨跌幅度超过国家规定的需补偿的范围，价格均不再予以调整；本工程除甲方工程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及价款调整外，结算时工程量亦不予调整。实际施工中若由甲方工程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将按招标时丙方的中标价予以结算（标书中未有部分按浙江省2010定额，和施工期间桐乡市工程造价信息价（桐乡信息价没有的则参照嘉兴、浙江等上一级工程造价信息价）均价计算直接费，另加8%的综合费率，以（直接费+直接施工费+施工技术措施费）为取费基础（含税价），计税模式以一般计税模式。其它税金管理费等不再另外计算，若有签证价则为完工价，不再另外取费，其中人工单价统一按180元/工计算）。

（二）暂列金额：本工程1#楼主入口墙面、顶面精装修图纸尚未完成，本合同以暂估价50万元计入总报价（不参与报价优惠下浮）。

（三）付款方式：

（1）预付款：本工程合同签订生效，丙方向甲方提交了符合要求的履约保函后14个工作日内，且丙方施工队伍人员及设备进场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预付款；

（2）进度款：丙方每月25日前上报当月完成的工程量，同时向甲方和乙方提交《分包工程款支付申请表》，甲方按每月完成工程量的65%支付进度款（不包括预付款）；工程全部完工支付至合同价的85%；通过政府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并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0%；余款10%为保修金，质保期为两年，保修期政府主管部门竣工验收合格之次日起算。

（3）保修金：本工程质保期满一年，各项设施、设备运行正常，精装工程未出现环保问题、材料问题、工艺问题（比如，材料变形，褪色，顶面墙面地面普

遍性裂缝等), 并经甲方验收确认无质量问题后, 支付结算价的 5%; 质保期满两年经甲方验收确认无质量问题后支付结算价的 5%。若质保期内存在质量问题, 丙方须无条件免费整改维修外, 甲方有权视情况对丙方进行处罚, 罚款在质保金中扣除, 同时对整改问题质保期顺延一年。

(4) 工程款支付方式为 85% 银行承兑汇票, 总包配合费 (合同总价的 1.5%)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在工程结算时由甲方代扣支付给乙方;

(5) 每次支付工程款前, 支付乙丙双方需开具工程所在地建筑业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为 11%) 后甲方方可付款, 付至结算总价款的 90% 时, 乙、丙方提供全额发票; 因税制改革引起的税负变化, 不调整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已包含增值税专用发票。

(6) 丙方出现不合格工程或出现安全质量事故, 则暂缓支付工程款, 丙方应积极主动的按甲方要求进行处理,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待处理完毕且处理所发生的费用及由此造成的损失清算完成后, 再恢复支付工程款。

六、 质量管理要求及验收标准

1、本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 100% 合格, 并确保获得 “鲁班奖”。乙方、丙方必须配合甲方实现该质量目标, 不得因精装修工程质量影响总体工程质量达标。如达不到合格标准, 甲方除让丙方返工直至达到国家合格标准或以上外, 还将扣除不低于工程总价的 10% 作为违约金 (在工程款支付过程中直接扣除); 同时, 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若因精装修工程原因导致无法获得鲁班奖, 则将扣除不低于工程总价的 5% 作为违约金 (在工程结算中扣除)。

2、丙方必须掌握和贯彻甲方质量体系要求, 并保证实现。若丙方违反甲方质量体系要求的有关规定, 除及时按甲方要求予以返工、返修外, 甲方将根据情节轻重情况予以一定程度罚款。

3、丙方所施工工程项目质量严重违反甲方质量体系要求的有关规定或国家对施工材料、工艺的有关环保要求, 甲方有权停止付款, 且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丙方承担。

4、丙方必须根据设计要求、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及工程实际情况进行深化设计, 确保设计安全、可靠, 实现设计意图, 满足功能要求。丙方应根据经设计院确认的设计施工图纸、施工规范、施工图集、或变更通知单和有关技术要求进行施工。

5、工程验收依照国家现行颁布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桐乡市的有关质量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浙江省示范文明工地奖项, 必须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的标准。

6、丙方应配合甲方对其工作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甲方按建设单位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涉及丙方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甲方或者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丙方配合或提供设施、设备时，丙方应按甲方的指令予以配合。

7、工程完工后，首先由丙方委托经甲方确认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进行环境检测，将检测结果提交甲方，同时，甲方亦有权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丙方所承包的工程进行抽样室内空气污染检测。如有不合格的产品，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12 小时内开始无条件返修，直致达到甲方认可的合格标准。同时，丙方应承担相应一切直接及间接的损失。如果丙方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未在 12 小时内开始返修，甲方可以委托他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缺陷修复，所发生的一切直接及间接费用按 2 倍从保留金中扣除，同时甲方应以书面形式将这种情况通知丙方。

8、其它要求：

(1) 丙方施工用水电及其线路、管路等相关费用由丙方自行承担，甲方提供接口。水按 4.50 元/吨计，电按 1.50 元/kw.h 计，在工程竣工结算时一并从工程款中扣除（如价格上浮，将按实结算）。

(2) 本工程各分项工程施工完毕后，丙方需按甲方要求做好成品保护工作，整体工程完工后，需对工程按精装修工程交付标准进行全面的清洁卫生工作，做到窗明几净，一尘不染；其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未在报价中体现或未完全体现的，视作优惠或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 本工程将总包于土建中，丙方必须做好配合和资料的汇总工作，如总包方提出资料方面的问题，丙方必须按要求完成。

(4) 本工程所有门必须经过丙方深化设计后报甲方及设计确认，在采购前丙方需送样品报甲方及设计确认后方可采购，且价格不得增加；

(5) 丙方应充分考虑与土建、幕墙、绿化、暖通、电梯、消防、弱电、设备、舞台及舞台机械、会议系统、灯光、照明、厨房、动力、其他装修单位等专业施工单位的配合、交接、验收工作，并自行考虑所需的各项费用，在报价中未体现的或未完全体现的，视作优惠或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6)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除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程和标准外，还应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凡施工图纸不明确，但以上各类法规、规程和标准、条例及本招标文件中有要求的，均应满足要求；

(7) 根据现场施工场地等实际情况，丙方应自行考虑必须发生和可能发生的费用，如材料、设备的存储堆放（含甲供材料）、二次搬运、保管、水平运输、

垂直运输、临时安全消防、临时设施租用、装修垃圾清运、夜间施工、赶工措施、限电限水拉闸（应有相应的应急供水供电专项措施）、工程变更造成的窝工等产生的费用，未在报价中体现或未完全体现的，视作优惠或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8) 丙方应自行解决工人的住宿问题，并自行考虑所需的费用；

(9) 所有与装修面相关的开孔（包括灯具、风口、消防喷淋、烟感、喇叭、监控探头等）、开洞（包括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面凿洞等）、预留孔、检修口、开槽、检修门、各类洞口封堵、修补（包括专业公司施工所需的洞口封堵、修补）等工作均由丙方负责，各专业公司配合，费用已由丙方自行考虑，未在报价中体现或未完全体现的，视作优惠或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10) 丙方已根据甲方有关要求加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其所需的各项费用丙方自行考虑，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11) 丙方已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自行考虑各项材料的实验、检验（包括但不限于消防检测等）等各项费用，具体检测项目以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及鲁班奖工程质量要求为准；不因工程量的变化、现场施工条件的变化、设计变更、施工方案变更等原因而调整，未在报价中体现或未完全体现的，视作优惠或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12) 施工图纸未详尽之处，除图纸标明需深化的设计外，丙方应根据鲁班奖工程的要求，对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需配合总包采用BIM技术方面的管理，如卫生间、公共通道、吊顶、门窗洞口、踢脚线及细部节点，如甲方需要，丙方应按要求提供详细的节点深化图纸，所有深化图纸必须经甲方、设计师及乙方签字确认后方可组织样板区施工，并按深化后的图纸施工，费用已考虑在本次合同价中；

(13) 丙方须根据甲方、设计师及乙方要求做好各区域样板装修工作，对于装修材料、施工工艺、装修效果等须达到甲方、设计师及乙方的要求，方可开始大面积施工，由于丙方做的样板屡次达不到甲方、设计师及乙方的要求而导致的经济损失、工期损失均由丙方负责；

(14) 本工程中各种主要材料价格，如在实际的采购中，甲方的采购价低于丙方的中标价，甲方有权自行采购，丙方负责加工和安装，或者按甲定丙供的方式，丙方须无条件配合，按照甲方采购的主材价进行结算，丙方应负责甲供材料的清点、验收、搬运、保管和安装，甲供材料一旦由丙方验收完毕，发生的搬运、保管和安装损坏，均由丙方负责。

(15) 除甲方供应或甲方的采购价低于丙方的中标价后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

设备外,其余所有的材料均由丙方自行采购,其材料价格由丙方自行做市场调查和测算,实行一次性风险包干,无论今后涨跌幅范围是否超过国家的规定,今后均不再予以调整。

(16) 所有材料必须符合设计及甲方的要求,由丙方根据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的要求明确规格型号,有推荐品牌或甲方有指定的,丙方应在推荐品牌或甲方指定的品牌中选择;无推荐或指定品牌的。未作特别要求的材料都必须采用国产一线品牌,且所有材料均应符合绿色、环保的要求。主要材料(总价值在 RMB:10.00 万元以上的材料)在采购前需送小样经甲方书面认可并封样后方可批量采购;严禁使用伪劣材料和偷工减料;否则,一经发现除勒令其返工外,投标人还将承担不低于该批材料价值 10 倍的罚金。

(17) 丙方需重视本装修合同内所包涵的水电工程施工,如吊顶内管线、开关插座、配电箱、灯烟感喷漆头排布安装、卫生器具排布安装等,确保其施工质量符合工程质量目标的要求,

七、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文件解释顺序

1、 本合同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够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按如下先后顺序确定效力: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及招投标过程中往来函件;
- 3)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 4)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答疑及澄清等)
- 5) 工程规范;
- 6) 合同图纸;
- 7) 投标书及附件;
- 8) 其它相关文件。

2、 组成合同的各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出现条款的内容约定不明或相互矛盾的情况时,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组成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如所列,排列在前的文件的解释效力优于排列在后的文件效力。

3、 进一步规定如下:

1) 如果工程规范与“合同图纸”之间出现歧义或矛盾时,数量以“合同图纸”按合同约定的条款计量的数量为准,质量要求或工艺标准以工程规范与“合同图纸”两者较高标准为准;

2) 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3)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

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承诺书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4) 双方同意若合同内所叙述条款、内容及含义有不清楚、意义含糊或出现矛盾, 甲方拥有对合同内容的最终解释权。

八、甲方工作

1、开工前 5 天, 向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4 份, 并组织图纸会审与交底, 丙方如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 甲方应代为复制, 复制费用由丙方承担。

2、向丙方提供施工所用水、电、道路的约定: 开工前根据施工现场要求提供水、电线路接口, 其他线路由丙方自行办理。挂表及总箱设定的位置须经总包方同意, 水、电、通讯费用由丙方自行支付。

3、如有需要, 向丙方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

4、协调丙方与乙方的施工配合问题, 并将督促乙方及时提供装修工作面以及符合要求的标高线(水平线)及轴线(垂直线)。

5、有权利随时对工程质量进行抽查, 对不符合合同规定质量标准的工程要求限期整改。

6、负责根据图纸、规范及合同规定的标准对工程进行验收。

7、负责根据相关规范及合同约定对丙方上报的工程资料进行审批。

8、根据合同规定付款。

9、指派 嵇斌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进行全面管理, 并负责办理变更、洽商、工程结算等的内部审批手续。

10、甲方委托 浙江文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对本工程进行监理, 监理驻工地总代表为 陈彬 先生, 具体行使职权的范围由甲方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给丙方, 丙方必须遵守。

11、丙方进场前, 由甲方组织丙方、乙方、监理单位对土建、装饰施工界面进行勘测、交验、核对, 并形成书面文字备案。

九、丙方工作

1、按甲方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交甲方审定。

2、丙方负责免费绘制 1 套可晒印的竣工图底图和 4 套竣工蓝图提供给甲方, 并向甲方提供 1 套完整的竣工图电子文件, 该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未经甲方同意, 丙方不得私自复印或将图纸提供给第三人。若违反本条, 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甲方有权向丙方索赔。

3、根据工程需要, 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 负责生

产安全保卫,并承担相应费用。如丙方未履行自己的职责致使现场发生安全事故或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对于甲方因此受到的经济损失,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在支付丙方工程款时将该赔偿金扣除。

4、根据甲方的合理要求免费为甲方现场人员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

5、指派赵晓晖为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按甲方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甲方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丙方如需要更换驻工地项目经理,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驻工地项目经理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丙方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应为专职人员,该负责人不得在除本项目以外的其它项目兼职。丙方任何文件或图纸只有经项目经理签字后方可生效,没有项目经理签字的任何文件甲方均不予承认。同时,项目经理每月出勤不少于25天,若有事离开施工现场半天以上时必须向甲方项目经理请假方可离开,否则,将处以丙方2000元/次的罚款,若请假次数较多甲方有权加重处罚及单方面停止合同,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丙方负责。

6、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承担施工过程中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罚款。

7、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8、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9、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和甲方的《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管理办法》,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负责对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随时接受甲方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丙方承担。

10、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和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否则造成损失或发生事故(包括罚款),由丙方负责承担。

11、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12、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丙方对自己施工范围内的成品进行成品防护,必须达到甲方的有关要求,一切费用由丙方负责。如发生损坏,丙方自行承担修复费用(包括材料费)。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3、丙方在施工自己范围内的工作时，必须保护其他施工队伍的工作成果，如造成损坏，应保证及时修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4、丙方在提供补充预算、结算时，有责任向甲方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和工料分析单。

15、对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丙方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

16、丙方应按有关规定办理所有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建筑工程一切险；

17、丙方须自行解决施工工人办公、住宿、餐饮等事宜，本项目施工现场不得住宿。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18、丙方应全面、准确地按照国家技术规范、行业标准和设计院的设计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出设计施工图纸，并取得设计单位的认可。如施工图设计的获得批准的时间在开工时间之后，则丙方施工工期相应缩减，以确保完工工期。

19、按甲方的要求全面配合其他工序或工作的实施（如室内精装修、室内安装工程、幕墙工程等），包括进行技术支持和相关节点处理。丙方应接受和配合甲方及监理单位对施工过程中的检查和试验抽检，丙方自身亦应该按照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进行各种需要的检测和试验，并承担一切费用。检验试验报告等应及时提供给甲方。

20、丙方须认真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规定，包括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消防、物资、调度会等制度，否则，甲方按照相应制度规定对丙方进行处罚。如情节严重或屡犯不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1、根据甲方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丙方应配置正项目经理、副项目经理、安全项目经理、施工管理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上述人员须为专职人员，并保证自始至终在工地参与管理。另外丙方还需配备设计师、实验员、材料员、机管员、造价员、资料员、民管员等各种人员及完成合同的各种工种人员。

22、负责环卫、渣土、交通等一切外部协调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

23、丙方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防火教育，遵守甲方和桐乡市有关的各项管理制度，管好自家人，看好自家门，做好自己事，搞好社会治安综合管理，自觉遵守“七不”规范，做文明职工，如果出现打架等事故，丙方自愿承担损失和相应罚款。

24、丙方在现场施工范围的确定上必须满足甲方对工程施工的要求，甲方对于任何零星及局部工作量的增减，丙方必须无条件满足要求，不服从管理及安排时，甲方将视情况给予一定程度的处罚。

25、丙方须认真遵守甲方的各项物资管理规定，施工范围内的所有材料、机械必须整齐堆放，必须做到堆码有序整洁，及时清扫所辖区域内的垃圾及废料，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满足浙江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的要求。

26、本工程若与其他施工作业发生交叉，丙方必须保证服从甲方为了工程协调所做的决定，若丙方发现有违反本规定，甲方将采取适当措施予以处罚。

27、丙方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若要更换，必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不允许擅自更换。

28、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允许擅自改变技术方案及施工做法，若有不同意见，须向甲方总工程师反映，经甲方认可后方可更改，否则由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9、指定专人及专门人员负责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满足甲方的要求，保证达到浙江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的标准，如过程中发现问题不能及时改正或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罚款。如甲方对丙方投入安全文明施工的人员数量或工作不满意，丙方应保证予以改善和调整，直到达到甲方要求为止。否则，甲方有权按照现场分包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罚款。

30、丙方施工所需的安全帽、安全带、工作服等由丙方自备，应按照甲方的要求统一标识。

31、丙方的人员、设备、材料等发生的一切事故或损失由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发生的费用由丙方承担。

32、工程实行周报和月报制度：工程周报在每周工程例会前一天报送甲方和监理，周报包括本周计划和上周完成工作、未完成情况说明（包括拟采取措施、最终完成时间）；工程月报由丙方在每月25日前向甲方及监理报送，主要内容包括《本月完成工程月报》和《下月施工计划》，《下月施工计划》必须具体、详细，包括劳动力、施工机具、工程量、需协调事项等。丙方应准时报送以上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本期进度款或顺延支付时间。

33、为确保鲁班奖工程的实现，丙方除遵循甲方的要求外，还必须严格服从乙方（总包单位）的管理及相关创优创杯要求，包括：项目组织管理、工期进度管理、资源配置及物资采购管理、工程质量管理、工程安全文明管理、劳务管理和工程资料管理等要求。上述内容由乙方丙方另行签订《室内精装修分包工程管理交底记录》。

34、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乙方有关工程创优创杯申报工作。

十、关于工期的约定

1、进度计划：

丙方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必须上报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专项方案及总体施工进度计划（含劳动力和机械设备进场计划）、材料采购进度计划表及工程总体时标网络图，总体施工计划必须符合合同要求。其中分阶段施工进度计划以甲方审批的进度计划为准。工程施工阶段丙方须每 15 天提供工程简报、下半月工程进度计划和材料采购进场计划表，每周五 12 点前提供周工程简报，内含本周工程质量、进度和材料采购情况分析，以及下周进度计划表（含劳动力和机械设备进场计划）。阶段施工工期或材料加工时间延误超过 15 天者，将处以丙方不低于 5000 元/天的工期违约罚款，且甲方有权拒付已完工程的工程款；阶段施工工期或材料加工时间延误超过 30 天者，将处以丙方不低于 20000 元/天的工期违约罚款，且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工程合同，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甲方终止合同的，丙方应在 10 日内撤出施工现场的所有机械、材料、人员，并向甲方移交工程资料。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撤出施工现场的，甲方有权将机械、材料清理出施工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造成的损失由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拒付已完工程的工程款；

2、开工及延期开工

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经甲方代表认定后，确定是否顺延工期。甲方代表收到丙方请求后三天内不作答复，视为同意丙方要求，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代表不同意延期要求或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的，工期不予顺延。

3、工期延误

1) 因不可抗力严重影响工程施工，造成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2) 除不可抗力外的其它原因均不作延期理由。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原因造成的停工或工期延误，工期不予顺延，由此引起的丙方自身的费用以及施工区域内甲方的财产损失由丙方承担：

(1) 因丙方失误或违约引起的工期延误；

(2) 由于工程场地或其周围气候条件引起的停工；

(3) 为工程合理施工和保证安全所必须的停工；

(4) 丙方未得到甲方许可而擅自停工；

(5) 政府行为，大型社会活动等非甲方原因造成停工、窝工等现象，相关损失已综合在综合包干单价中，丙方不再向甲方提出经济或工期索赔。

(6) 其它由于丙方原因引起的停工或工期延误。

3) 除经甲方认可的工期顺延外, 其它因素导致无法正常进度计划完工的, 丙方应无条件以夜间施工或其它方式赶工弥补, 在任何情况下不得延长工期, 且甲方可以视需要, 随时通知丙方增加工作人员及设备赶工, 丙方不得拒绝。

4) 若甲方认定丙方会发生工期拖延而由甲方另外派人进行抢工, 所发生的费用和抢工队的资质, 丙方一概认可及承担(包括垃圾的及时清运, 此事只需甲方和监理公司同时认定即可)。

4、提前竣工

甲方不反对提前合同约定的工期竣工, 同时不支付相应的任何费用, 甲方将积极配合丙方提前竣工的任何措施。

5、中途撤场

丙方未按要求完成施工而中途撤场, 已完工部分甲方有权不予结算, 并要求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一、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甲方内部相关质量验收规定和国家、行业现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墙面、顶面的平整度验收标准以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为准, 甲方有权要求丙方以灯光照射验收平整度的要求, 并达到甲方的相应要求, 否则, 甲方有权视为丙方违约, 予以一定程度的罚款。

3、本工程的质量目标为“鲁班奖”, 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提出的关于“鲁班奖”创杯过程中的一切精装修施工工艺要求及细部处理要求(比如吊顶阴角与墙面脱离 2cm), 且所有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4、本工程适用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相关标准、规范、规定, 且对于同一标准、规范应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布者为准。如果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之间出现歧义或矛盾时, 采用要求最为严格且对甲方最有利的标准、规范。

5、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合同中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 丙方进行自检, 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丙方准备验收记录, 甲方验收合格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同意后, 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 丙方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6、无论甲方是否已进行验收, 当其要求对已经隐蔽的工程重新检验时, 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离或开孔, 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或修复。检验不合格, 丙方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 工期不予顺延。

7、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 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

通知甲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8、由于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丙方必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返工费用由丙方承担，并且工期不予顺延。

9、如本工程需要通过政府或行业相关主管部门检查或验收，由丙方负责通过该项检查或验收，承担相应费用，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检查或验收报告等资料；如未通过检查或验收，丙方负责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二、 关于合同价款的约定

1、双方约定确定本合同价款的方式为：固定综合单价，总价包干（甲方要求增减工程量除外）。

1) 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材料、供应品、设备成本、机具、运费、各种应付税款、搬运费、工资、安装费、配合费、一般支出费、利润、保险费、管理费、保修费、查验费、窝工费、赶工费、环保措施费、不可预见费，以及就本工程所做的试验所需各项费用及其它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各项成本与费用。

2) 本合同价款中包含但不限于原材料涨价等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丙方不得因工程所需的材料、供应品及设备价格的涨价，或因与本合同施工有关的成本费用的增加为理由而要求调整，且不得以未充分了解成本因素而要求调整工程总价或请求额外补偿，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3) 丙方承认已详细审阅、了解本合同及其附件，并经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程位置现状及地质等，对工程场地周围的环境、场地现状、可能发生的困难与风险已充分考虑，并已反映到合同价款中。

4) 合同文件对丙方施工质量的要求高于国家标准或一般质量标准而引起丙方施工时多投入的费用、丙方提高建设标准高于甲方要求标准时引起丙方多投入的费用以及为避免施工期间噪声扰民，丙方对诸如夜间施工等所采取的防护措施而多投入的费用等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增补。

2、合同价款的调整范围：

除经双方确定的变更、洽商外，本合同价款一次包死。

3、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工程款支付申请报告，甲方接到报告后15日内及时审核并支付。

十三、 关于丙供材料供应的约定

1、丙方采购材料设备

1) 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设备质量

负责。在施工过程中，如甲方认为丙方采购的材料不能满足合同规定的要求，则甲方有权指定材料供应商或由甲方直接购买。如由甲方直接购买，相应的费用甲方有权先行支付，在丙方的付款中直接扣除。

2) 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标准要求或合同约定不符时，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 丙方应对所有的（包括甲方供应或指定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承担相应的费用，以保证设备材料符合质量标准和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关于质量、环保等方面的要求。对存在缺陷而丙方未能检测出问题的设备材料，丙方应承担因此设备材料的使用而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4) 材料设备虽经检验合格，但在施工后发现瑕疵者，甲方仍可拒用或要求丙方免费更换，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5) 甲方发现丙方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和标准要求材料设备时，有权要求丙方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6) 丙方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应经甲方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形式议定。如丙方未经甲方认可使用代用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丙方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7) 甲方有权参加丙方负责的材料设备的采购工作，并要求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购买其指定的供货商或品牌的材料设备。丙方需严格检查材料设备的质量，其购买指定供货商或品牌的材料设备所应承担的责任等同于其自行购买材料设备所承担的责任。甲方对材料的指定并不免除丙方本应承担的任何责任，也不增加甲方的责任。丙方如发现材料有质量问题，应立即通知甲方。如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而擅自使用有质量问题的材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与费用由丙方自行承担。

2、关于丙供材料的特别说明

1) 上述材料由投标人自行报价，结算时不调整。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品牌、品质采购或确认，如实际施工订货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规格、型号及品牌质量标准不一致时，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不予验收并拒绝支付相应的工程款。

2) 如需采用任何从国（境）外进口材料和工程设备，则这样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在合同中相应注明并明确采购、进口、报关及清关的责任划分，进口材料

的采购方应提供进口材质证明。

3) 采购前应提供样品经甲方核准后封样, 易损材料应考虑备用数量。

4) 甲方对设备、材料档次、价格保留进行调整的权利。

5) 所有材料均采用环保材料, 必须符合政府环保验收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氨浓度、甲醛含量、放射性等;

6) 丙方不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采购材料, 应视为丙方违约并按照合同承担违约责任和发生的损失费用, 同时甲方有权对该材料自行采购。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同时备齐合格证和国家权威部门的试验报告。

十四、工程变更

1、甲方有权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 丙方应及时按变更进行施工, 不得拒绝。设计单位提出的设计变更, 必须经甲方批准并加盖有效印章后, 丙方才能按图进行施工。

2、丙方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 应及时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 由设计单位(或甲方)提供设计变更文件, 经甲方签字批准后方可实施。

3、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 或丙方在施工前及时纠正图纸错误, 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予以奖励。

4、因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 由丙方承担, 工期不予顺延。

5、因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 均由丙方承担, 工期不予顺延。

6、甲方提出的对已完成的分项工程进行变更, 丙方应在施工前将施工方案报甲方确认; 对于可能重复利用的材料设备, 丙方应小心保护, 属丙方拆除时未采取保护措施或拆除后保护不当的, 由丙方负责。

7、根据合同中约定的调整范围, 工程变更、洽商发生的费用在竣工后进行结算。结算时按下列方法进行:

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单价, 按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 可以参照类似单价进行适当调整后变更合同价款;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 由丙方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 经甲方确认后执行。

4) 签证变更中如发生零星人工, 人工单价按 180 元/工日计入结算, 此部分费用只计取税金。

8、合同履行中甲方要求变更工程质量标准及发生其它重大变更, 由双方协

19

商解决。

9、变更签证发生的费用在竣工结算时一并结算，施工过程中拨付工程进度款时不支付此部分费用。如发生重大变更项目，双方另行签订有关协议。

十五、竣工验收与结算

1、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2、甲方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及时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及时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丙方按要求修改，并承担造成修改的费用。

3、工程竣工的日期是指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的日期，竣工验收合格后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将竣工工程交付甲方。

4、因特殊原因，甲方要求部分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甩项竣工的，双方另行签订甩项竣工协议，明确双方责任和工程价款的支付方法。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甲方认可后 28 天内，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工程竣工结算，每逾期一天，甲方扣除最终结算价款的万分之一。

6、工程移交

1) 根据工程需要，完成某阶段工作时，应向下一工序的丙方办理工序移交手续。

2) 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10 天内撤出全部临建、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和剩余材料（除收尾工程所需的以外），并将所有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清理干净，如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对于占用的场地，甲方将收取每平方米每天 1 元的租金，并有权派人强行拆除并清理，造成的费用及责任均由丙方承担。

3) 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10 天内填写工程移交书，经甲方及物业公司（或监理）验收通过后，视为工程移交完毕；丙方逾期未向甲方移交，造成甲方向甲方交楼时间延误，造成的费用和责任均由丙方承担。

4) 工程在未移交甲方之前，丙方负责维护；如甲方提前使用，因使用损坏发生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5) 工程竣工验收并达到合同验收要求，丙方不得因经济纠纷而拒绝交付工程。

7、工程提前使用

1) 根据工程的需要，甲方可能在竣工前提前使用永久工程，丙方需要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完全配合，如果永久工程还没有具备验收的条件，在收到甲方的提前使用通知后 7 天时间内，丙方需要将甲方要求的提前使用范围内的永久工程

完工并尽可能做到具备验收条件。

2) 甲方提前使用永久工程,并不因此而减轻丙方在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其缺陷责任期的时间计算仍旧按照本合同工程总体竣工验收后进入缺陷责任期。

十六、质量保修约定

1、在质量保修期内,丙方负责对工程进行维护或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2、在质量保修期内,丙方应有专人负责该工程的保修工作,同时,必须保证通讯畅通,甲方能够随时同丙方取得联系。如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 10% 的劳务费。上述费用在质量保修金中直接扣除后,丙方负责补足质保金。

3、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丙方应在两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量保修期内,丙方负责对工程进行维护或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质量保修期结束后,丙方有义务进行有偿维修,费用由甲、丙双方协商确定。

5、丙方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进行维修,对同一问题重复维修两次以上者(含两次),甲方有权视丙方为责任心不强,技术不过关而自行解决,费用在质保金中扣除,丙方负责补足质保金。

十七、违约责任

1、丙方必须按照合同中确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否则每逾期一天,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0.5 % 的计算,向甲方给付违约金。

2、丙方不按设计、甲方要求和规范施工,不服从乙方况单位管理要求的或出现重大质量事故,甲方有权停止丙方施工,并处以丙方 50 万元—100 万元的罚款,丙方无条件服从外,还须承担由此造成的其它一切损失。

3、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甲方有权要求丙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并可以要求解除本合同的一部分或全部:

1) 超过合同中确定的或甲方要求开工日期达 15 天以上的;

2) 丙方有转移资产、抽逃资金、工人及设备数据不足及其它丧失履约能力之情形;

3) 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规定,经甲方限期改正而未改正;

4) 丙方工作草率、偷工减料、消极怠工或不听从甲方指示,屡教不改;

5) 丙方工程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丙方在限期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改建,如未在限期内完成,甲方解除或终止合同。

6) 丙方其他违约行为,影响合同目的实现的。

如本合同经甲方解除,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妥善做好施工场地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甲方有权以任何方式将全部或部分工程改交他人承揽或施工,对此丙方不得异议,且应积极配合甲方办理工程报建等相关项目的变更登记手续。

4、丙方应妥善保护施工现场的设施,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十八、 合同解除和终止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遇以下情形,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1) 丙方没有健全的施工管理和组织体系,进入现场的项目管理班子不足以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甲方的声誉面临严重威胁时。

(2) 丙方将本工程进行转包或分包时。

(3) 丙方已无法全面履行合同,特别是甲方对甲方的承诺面临不能兑现时。

(4) 丙方有损害甲方声誉的严重行为,如发生严重质量事故、安全事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等情形时。

(5) 丙方工地代表及其管理人员不服从甲方的管理时。

(6) 丙方的施工进度滞后某一阶段进度工期 5 天以上,经甲方研究无法全面挽回时。

(7) 丙方不按规范及合同要求施工,隐含造成安全质量事故的潜在因素,甲方认为应该终止合同时。

2、 丙方如有转包或分包工程的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丙方赔偿甲方因此而受到的一切损失。

3、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丙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4、 合同解除后,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撤出施工场地。

5、 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款支付完毕,丙方向甲方交付作业成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九、 争议处理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 附则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 四 份,乙方 两 份,丙方 两 份,三方代表人签字后加盖公章生效,工程竣工完毕至保修期,付清所有工程款后按国家和

地方规定执行。

二十一、附件

- 1、招标文件；
- 2、精装修范围平面示意图；
- 3、招标答疑回复；
- 4、物料表；

甲方（盖章）：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巨匠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丙方（盖章）：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工程款必须汇入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账户，否则本公司不予确认。

③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B50300-2001)表 G.0.1-1

统表 I

工程名称	振石控股集团总部大楼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二 层地上 三十七 层	65089.6 7平方米 (含地 下室面 积)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技术负责人	陈国谦	开工日期	2017年 5月10日	
项目经理	赵晓晖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高旋	竣工日期	2018年11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3个分部, 经检查, 3个分部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项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 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7项, 符合要求7项, 共抽查7项, 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 目抽查	共核查1项, 符合要求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抽查12项, 符合要求12项, 不符合要求0项					
6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 收标准要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陆晓晖 18年11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360 18年11月15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18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 工程师: 陈林 年月日		

(4)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装修及室外工程Ⅱ标段

① 获奖证书



②合同关键页

档号	序号
GTJT-H-01-2019-0734	004

副本

GT-2019-MQ-G-0503

合同编号：SZNG-049-201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装修及室外工程II标段合同协议书

承包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 装修及室外工程 II 标段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李延庆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豫 141101109195

本工程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装修及室外工程 I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路 1068 号

工程内容：教学区±0.00 以上的门窗工程（不含防火门、屋顶门）、室内精装修、外墙面精装修；1#、2#校门、Steam 中心的门窗工程（不含防火门、屋顶门）、室内精装修、外墙面（含 Steam 中心采光屋面）精装修

结构形式：框剪

层/幢：教学区±0.00 以上、1#、2#校门、Steam 中心等

建筑面积：约 6977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8）88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教学区±0.00 以上的门窗工程（不含防火门、屋顶门）、室内精装修、外墙面精装修；1#、2#校门、Steam 中心的门窗工程（不含防火门、屋顶门）、室内精装修、外墙面（含 Steam 中心采光屋面）精装修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9年6月1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0年5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52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深圳市工务署标段的合格工程，

获得国家级奖项（仅鲁班奖或者詹天佑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壹佰陆拾壹万零捌佰叁拾伍元伍角柒分（¥ 161610835.5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1957521.2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1450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130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5%即2187万元（人民币）。

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

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70 %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3 份。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文件用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7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98号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

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路102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广田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98号

法定代表人：范志全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886666

传 真：0755-22190555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罗湖支行

账 号：44201507300052512074

邮 政 编 码：518000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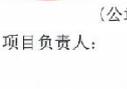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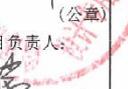
③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装修及室外工程II标段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6 / 69774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国谦	开工日期	2019-10-15
项目负责人	李延庆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永凯	竣工日期	2020-8-25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2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2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2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相关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2 项, 符合要求 112 项, 共抽查 112 项, 符合要求 1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0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40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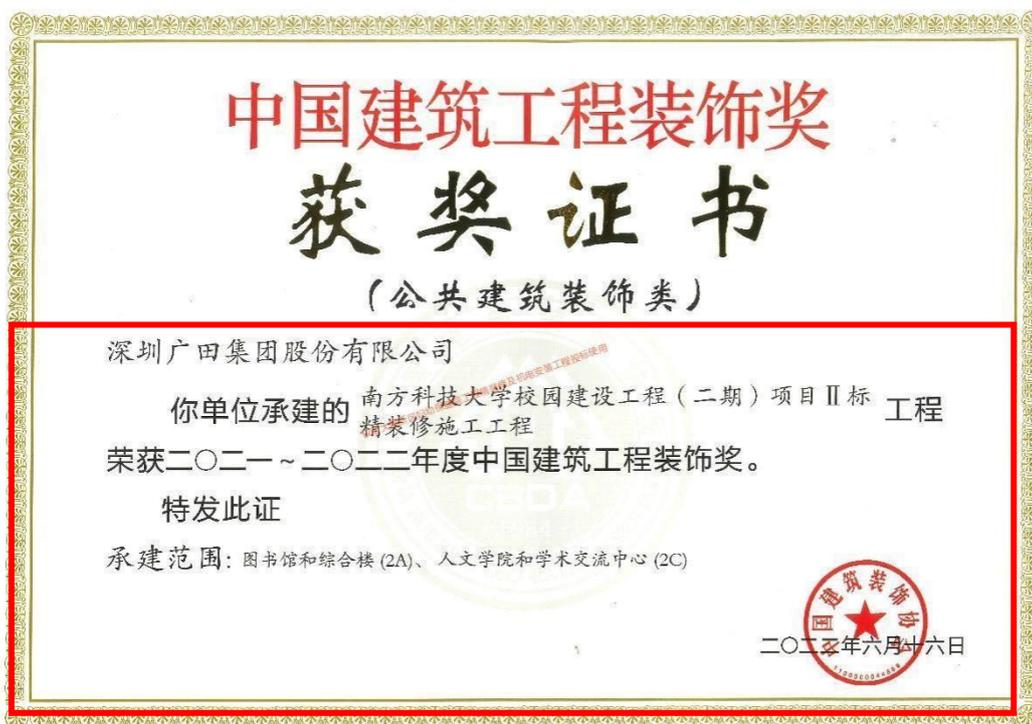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5)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II 标精装修施工工程

① 获奖证书



②合同关键页

2019 MR 0117

副本



合同编号：NFKDEQ-048-201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项目名称：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

合同名称：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II标精装修施工工程合同

承包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

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9年3月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19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0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叁拾万零捌仟贰佰陆拾叁元柒角伍分（¥37308263.7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贰仟伍佰捌拾捌元叁角（¥422588.30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4000000.00元）；

（3）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万元整（¥150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甲方审定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或深圳市相关审计部门审定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0%即636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

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保修金待保修期满 2 年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③竣工验收报告

原

2019 011)

档号	序号
GTJT-H-01-2019-0084	00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II标精装修施工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0年 7月 7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11标精装修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学苑大道1088号	建筑面积	39157m ²	工程造价	3730.82637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四层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101102798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 09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2020年 07 月 0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70125-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深圳市建设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秦海峰
副组长	周青
组员	闫亚飞、陈茂响、张景良、赵立波、廖炳松、刘小金、张才耀、肖道瀚、李巍、何志勇、程浩、曹建平、谢高飞、运向文、高发龙、丁海乔、易月媚、王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闫亚飞、陈茂响	廖炳松、刘小金、肖道瀚、何志勇、程浩、曹建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景良	谢高飞、运向文、高发龙、丁海乔、张才耀、李巍
工程质控资料	李静	易月媚、王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0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袁海峰	广东省水利科学中心	项目经理		袁海峰
2	周权	广东省	土建工程师		周权
3	李木业	深圳市福田区设计院	监理工程师		李木业
4	何志	广东省	总监	高工	何志
5	陈以可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陈以可
6	陈润生	二局	项目经理		陈润生
7	李海松	建造师	项目经理		李海松
8	何云	中研院	项目经理		何云
9	宋云岚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宋云岚
10	马建伟	通一电研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马建伟
11	刘景伦	建研院	材料经理		刘景伦
12	谢红	二局公司	总监项目经理		谢红
13	孙	二局精友	资料员		孙
14	李哲有	华艺设计	给排水		李哲有
15	马国武	华艺设计	建筑		马国武
16	宋红伟	华艺设计	建筑		宋红伟
17	何	华艺设计	监理员		何
18	吴山	南方科技大学			吴山
19	张景波	广东省	水电工程师		张景波
20	洪志	广东省	电气工程师		洪志
21	何	广东省	暖通工程师		何
22	刘东江	东部	甲级资料员		刘东江
23	杨才杰	深圳市建修建二集团	副总		杨才杰
24	朱高林	高红防水			朱高林
25	宗书昊	中结园林	项目经理		宗书昊
26	王文原	华艺设计	室内设计师		王文原
27	洪立斌	建修建二	项目经理		洪立斌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孙学柱	南方科技大学			孙学柱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仅限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投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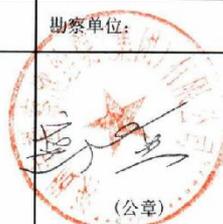
2024.05.1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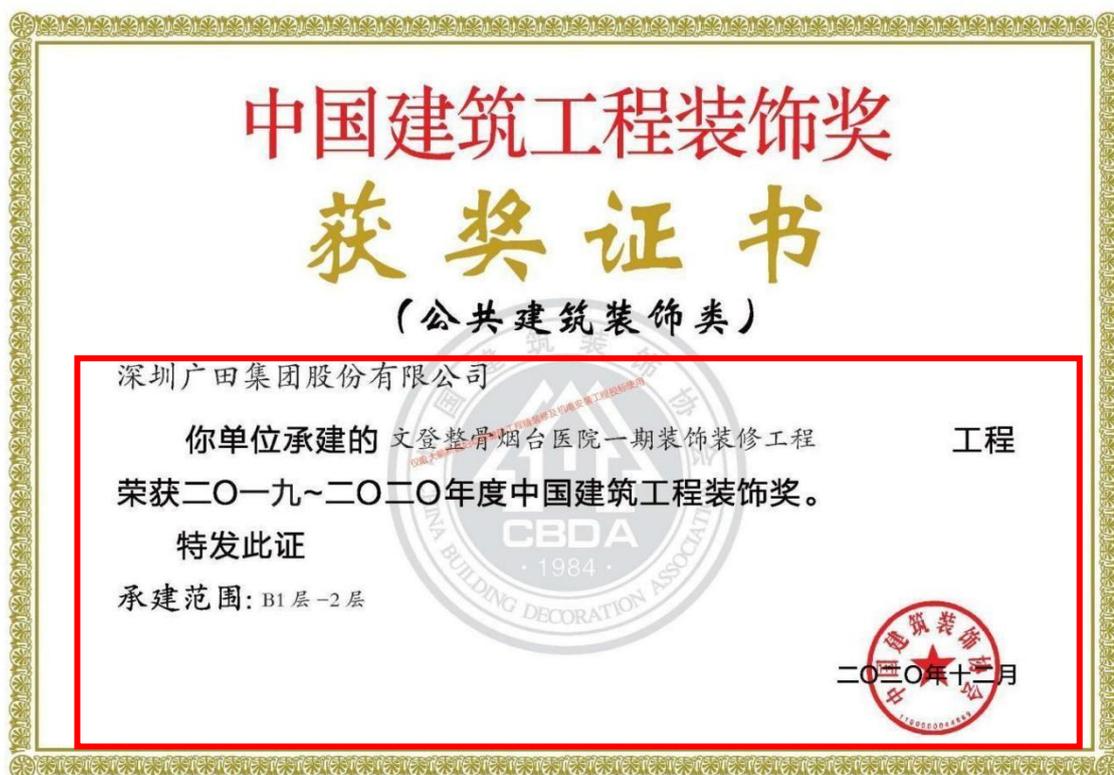
南科大二期II标项目南科大中心、人文学院、学术交流中心施工已全部完成，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所含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报告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及时、准确，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结果合格；工程质量等级自评合格。恳请建设单位、监理、设计及质量监督部门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海明 2020年7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洪 2020年7月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守生 2020年7月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守生 2020年7月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洪 2020年7月7日



(6) 文登整骨烟台医院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① 获奖证书



②合同关键页

山东省文登整骨烟台医院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山东省文登整骨烟台医院 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GT-2017-FGSJ.G-0622

发包人: 山东省文登整骨烟台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山东省文登整骨烟台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遵循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双方在实施山东省文登整骨烟台医院一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承包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达成如下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山东省文登整骨烟台医院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烟台市莱山区山海南路和盛泉西路的交叉口附近

建筑面积：医技楼，建筑面积 39508 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1、施工承包范围：文登整骨烟台医院一期工程装饰装修施工图纸的工作内容（具体以承包人投标时收到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2、承包方式：采取包工、部分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的承包方式。

三、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叁拾万元（¥2930000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四、合同工期

本工程工期要求明确如下：

（1）工程开工日期：暂定 2017 年 7 月 2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工程师签发的开工报告为准。

（2）工程竣工日期：2017 年 11 月 17 日，以通过竣工验收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有关本条工期的违约金在发包人支付当期工程进度款时无条件地兑现，但如

承包人总工期能够满足本合同约定，发包人可将承包人支付的节点工期违约金退还承包人。若承包人逾期竣工的，除支付上述节点工期违约金外，逾期竣工违约金按照约定另行支付。

3、工期已定，原则上不因任何原因而顺延。除不可抗力的战争和地震灾害以外，其他影响本工程的因素如相关工程施工干扰、节假日、下雨大风、排水、停水、停电、满足发包人飞行及空防安全而停工、降效等影响工期的干扰因素工期均不予顺延。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陈剑雄

职称：工程师

身份证号：441523198109156799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JZ00475708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530757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1) 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 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

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黄清道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2) 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大鹏新区妇幼保健院工程精装修及机电安装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

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